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迦南 书集选译

教会篇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卫理公会的简史》

原著：John W. Boswell, D.D.

原著出版社：南方卫理公会教会

原著出版时间：1900年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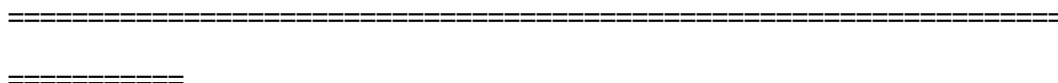
前言。。	第 3 页
第一章。。	第 4 页
第二章。。	第 7 页
第三章。。	第 11页
第四章。。	第 14页
第五章。。	第 17页
第六章。。	第 24页
第七章。。	第 29页
第八章。。	第 33页
第九章。。	第 37页
第十章。。	第 42页
第十一章。。	第 47页
第十二章。。	第 51页
第十三章。。	第 55页
第十四章。。	第 63页
第十五章。。	第 69页
第十六章。。	第 73页
第十七章。。	第 85页
第十八章。。	第 92页

卫理公会的简史

作者：John W. Boswell, D.D.

出版社，南方卫理公会教会

1900年



作者：John W. Boswell, D.D. 。

助理编辑，《基督教倡导者》，纳什维尔。

田纳西州的纳什维尔；德克萨斯州的达拉斯。



前言

这本小册子简要介绍了卫理公会的主要事实和特点。在编写过程中，作者利用了该教会最好的历史所提供的信息。特此感谢史蒂文斯的《卫理公会史》、麦克泰尔的《卫理公会史》、泰尔曼的《卫斯理生平》以及麦克林托克和斯特朗的《旋风》。从其他来源引用的内容都有适当的出处。

如果这本《简史》在读者心中产生了了解更多卫理公会的愿望，并激发他们对教会的更大热爱，作者将感到满意。

John W. Boswell.

田纳西州纳什维尔，1900年10月1日。

第一章。

卫理公会在欧洲的起源—约翰卫斯理。

马丁-路德对罗马的腐败提出的抗议所产生的兴奋已经平息。英国王室与教皇之间的决裂所带来的麻烦早已平息。改革已经完成，英格兰教会（英国国教教会，或圣公会）已经牢固确立。这里有深刻的和平。卫理公会的诞生就像花蕾绽放一样平静，但它却像一朵盛开的玫瑰一样容易被发现，而且很快就被发现了。在有任何类似于其组织的东西之前，在第一个卫理公会会所建成之前十年，就已经种下了胚芽。它始于约翰-卫斯理，他与他的兄弟查尔斯和其他大约十个年轻人一起是牛津大学的学生们；他们组成了一个俱乐部，目的是祈祷和研究圣经。这是1729年11月的事。他们在日常的同行中是如此的虔诚和一致，在他们的奉献中是如此的系统化，尽管他们与古代的法利赛主义相去甚远，但他们还是引起了他们不敬神的同学们的注意，他们嘲笑讽刺他们是“圣经偏执狂”、“圣经蛀虫”、“虔诚的俱乐部”等等。一位学生，不像其他人那么不敬业，而是更有学问，宣称“卫理公会方法论者的一个新教派已经兴起”。这个称号很合适：它紧紧地抓住了他们，他们接受了它，在适

当的时候，它被应用于各协会，最后被应用于美国的教会组织和英国的卫斯理人。

约翰-卫斯理是这场运动的激励者，事实上，从运动开始到1791年3月2日生命结束，他都是这场运动的生命。这个杰出的人于1703年6月17日出生在英国林肯郡的埃普沃斯。他的父亲是一位圣公会神职人员，在埃普沃斯担任了长达39年的牧师。他的母亲苏珊娜-卫斯理是一位在精神和道德方面都很有天赋的女性，是塞缪尔-安内斯利博士的女儿，他也是一位牧师。

他是一位出身名门的神职人员，本身也是一位品格高尚的人。卫斯理拥有形成和发展一个强大而对称的人格所必需的一切优势。他的优势并没有被忽视。他拥有敏捷的头脑和一颗信任的心。他学习迅速，而且敬畏上帝。他在各方面都远远超过一般的男孩。在白金汉公爵的影响下，他在12岁之前就进入了伦敦的Charterhouse学校；当他只有17岁时，就被选入牛津大学基督教堂学院。在这里，他出色的能力得到了认可，并在1726年为他争取到了林肯学院的奖学金。八个月后，在他获得文学硕士学位之前，他被选为希腊语讲师和班级主持人。

在“神圣俱乐部”组织之前，卫斯理先生在英国教会中被按立为牧师，先是在1725年成为执事，然后在1728年成为长老。但直到他35岁时，除了在牛津大学的文学界，他几乎是一个无名之辈。在这些圈子里，他被公认为是一个具有准确和广泛学识的人，并且是一位雄辩的、有逻辑的传道人。人们极力劝说他去照管爱泼沃斯教堂，因为他的父亲在1735年去世后，教堂牧师职位就空了出来。他很不情愿地同意了，但在他的申请被转达给当局之前，这个地方就先给了另一个人。据说，这让他很高兴，因为他更愿意保留他在林肯学院的研究员职位。此后不久，他被说服陪同奥格尔索普将军到乔治亚州担任传教士。在这里，他利用自己的时间向居住者和印第安人传教。在这项工

作中，他没有取得任何成功的信号。

在乔治亚州呆了两年多一点，他回到了英国。1738年5月，他参加了在伦敦举行的摩拉维亚人聚会，在聚会期间，演讲的主题是路德对“因信称义”的评论，他感到“他的心奇怪地温暖起来”。从这个时候起，他开始了他在恩典中的经历，开始了他作为一个福音派传道人的生涯，自圣保罗时代以来，还没有人像他这样。— 卫斯理是“一盏明亮的灯”——热心而有效。他才华横溢，而且是福音派。他所到之处，数以千计的人被他的事工所吸引。据称在他开始“实地布道”之后，有些地方有一万人前来听他讲道，据说有一次有两万人在场。他在工作中不知疲倦地骑马，一般每天讲道两到四次。为了监督如此迅速而奇妙地发展的工作，他不得不每年旅行约四千五百英里。

他总是骑着马去，直到他开始变老，他才被迫坐上马车。在卫理公会传教的五十多年里，他走了二十五万英里，讲道四万两千次。除此以外，他还从事繁重的出版业务，“编辑、撰写、翻译或删节”了不少于两百本关于神学、哲学、传记、医学和其他方面的书籍和小册子；这些都是为了人类的利益。他的书通过传教士出售，为各协会带来特别的利益。一位历史学家说：“他醒着的时候总是在工作，但从不着急。他的勤奋和不懈的努力从未被超越，也不可能被超越”。他在饮食方面很节制。他通过实际的实验来确定，吃到定量为止；他需要多少睡眠，并允许自己睡那么多，不多也不少。他训练自己瞬间入睡，并在正确的时间醒来。他每天早上四点钟起床。在事务上，他的原则是“尽你所能，省你所能，给你所能”。他认真地履行了这一规则。他赚了好几千英镑。他没有浪费任何东西，但因为他把自己的积蓄献给了上帝的事业而死时很穷。

就个人外表而言，卫斯理在壮年时被描述为“不高也不胖”。泰尔曼说他“身材低于中等水平，但比例优美，没有一丁点赘肉；但肌肉发达，身体强壮，

额头清晰光滑，眼睛明亮有神，面容可爱，直到他生命的最后阶段还保持着肤色的清新。”在他的衣着方面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他的衣服是按照他生活的那个时代的风格设计的。他是十八世纪的英国绅士，没有任何贵族的僵硬感。在社会生活中，他是个愉快的人，是个很好的谈话者，风趣幽默，充满轶事，举止有礼，在富人和穷人中都很自在。

卫斯理先生直到将近四十八岁才结婚；虽然在生命中的婚姻联盟已经很晚了，但他似乎没有经过适当的考虑，更多的是取决于朋友的判断而不是自己的判断。他于1751年2月19日与瓦兹勒夫人结婚，瓦兹勒夫人是个寡妇，财产不多，每一分钱都落在她和她的孩子身上。这场婚姻是非常不幸的。

卫斯理先生并没有因为他的新丈夫身份而妨碍他的工作。有一段时间，卫斯理夫人陪伴着他，但旅行和生活方式对她来说都是新的，根本不符合她的口味；由于她对丈夫的工作没有真正的同情心，她很快就厌倦了，拒绝陪他赴约，最后拒绝同意他经常地、和长期地不在家。她变得非常嫉妒；在他不知情的情况下，她会走几英里的路，观察他在路上的情况；她会拦截并拆开他的信，妄想抓住一些可供指控的东西。她不止一次地要离开他，但卫斯理先生会劝她回来。最后，她离开了，发誓不再回来。卫斯理先生很有哲理地对待这件事。他意识到自己没有过错，就说：“我没有抛弃她，我没有让她走，我也不会召回她。”尽管他的家庭环境不尽如人意，但他的生活工作仍然没有中断，而且越来越成功。

第二章。

第一类社团。

尽管卫斯理是一个彻底的奉献者和方法论者——一个只读一本书的人，但他在1738年“完全没有生活计划”。他在乔治亚州的传教试验被证明是失败的，而且据任何人所知，他没有为未来做出进一步的安排。他的唯一愿望是拯救灵魂。

这就像“骨子里的火”，但在他的脑海中却没有出现任何类似于有组织、有计划的运动，甚至没有考虑到这个目标。情况迫使他采取了在其他条件下会被拒绝的计划和机构。他完全接受了“因信称义”的教义，并为这一经历感到高兴，于是他认真地传讲这一教义。他的布道非常有效。

人们被唤醒了，有数百人归向了主。这些事情大大触怒了圣公会神职人员，他们开始反对他。建制派固定教会的讲坛一个接一个地对他关闭，直到最后他没有机会再接触到建制派教会（圣公会）的教会讲坛。这自然限制了他行动的范围。他被限制在他作为牧师所能到的“各协会的房间，监狱的小教堂，以及医院的病房”。

大约在这个时候，怀特菲尔德先生在布道时取得了巨大的成功，他邀请卫斯理到布里斯托尔来。卫斯理接受了邀请。抵达后，他震惊地发现，他在牛津大学的老朋友和俱乐部的伙伴们正在宣讲福音，在开放的户外环境中。这有悖于教会秩序——这是卫斯理先生的程序。他认为这几乎是犯罪。然而他亲眼目睹了这一伟大的怀特菲尔德的传教的成功，并立即在其中承认了神的手和能力。正如他在摩拉维亚会议中的经历是他在基督里真正生活的开始，他在布里斯托尔与怀特菲尔德的合作是他福音布道事业的开始。他摒弃从前的偏见，并第一次在露天宣扬福音。这是在1739年4月2日，星期一。

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卫理公会的存在。它们的出现，不是出于设计，也不是作为预先安排的计划的开端。它们是天赐的。关于第一个协会的时间，众说纷纭。有一篇文章证实，它是1739年4月2日在布里斯托尔组织的。人们会注意到，这正是卫斯理先生开始露天布道的日子。这一说法没有得到证实，推测的原因是，那篇文章的作者将一个事件误认为另一个事件。但是，无论第一个卫理公会协会是否是在上述日期组织的，毫无疑问，1739年期间在布里斯托尔组织了协会。史蒂文斯博士说：“他[卫斯理]的社团在布里斯托尔发展得如此迅速，以至于他不得不为他们建立一个礼拜场所；……1739年5月12日，基石在赞美和感恩的声音中被奠基。这是世界上第一座卫理公会小教堂”。（见《史蒂文斯的历史》，第一卷，第124页）。

卫斯理先生说“联合会”是在伦敦成立的。这两种说法的差异可以在以下假设中得到调和：布里斯托尔的协会是相互独立组织的，而卫斯理先生所说的伦敦的协会是由他组织的联合会，并且完全在他的指导下。伦敦还有其他宗教教育协会，但其中一些是在摩拉维亚人的指导下，其他则由圣公会教会控制。卫斯理先生加入了摩拉维亚协会，但由于意见分歧，他退出了，并带走了大约20名成员。

以下是卫斯理先生自己对卫理公会兴起的描述，被全世界的卫理公会成员普遍接受：“在1739年的下半年，有八到十个人来到伦敦找我，他们似乎对罪有深刻的认识，并恳切地呻吟着要得到救赎。他们希望（第二天又有两三个人希望）我花一些时间和他们一起祷告，并建议他们如何逃离即将到来的愤怒，他们看到愤怒一直悬在他们的头上。为了让我们有更多的时间做这项伟大的工作，我指定了一个日子，让他们都来聚会；从那时起，他们每周都这样做，即在星期四的晚上。对于这些人，以及更多希望加入他们的人（因为他们的人数每天都在增加），我不时给出我认为对他们最需要的建议；我们总是以适合他们不同需要的祷告来结束我们的会议。这就是联合协会的崛起，首先

在伦敦，然后在其他地方。”

为精神指导和改善而组建社团的想法并不是卫斯理先生的原创。早在十六世纪中叶，就有类似性质的社团存在。它们得到了既定教会（圣公会）的一些主教的批准，但没有得到伊丽莎白女王的批准；伊丽莎白女王于1577年5月7日颁布法令反对它们。他们最终被1583年成为坎特伯雷大主教的惠特吉夫特“以暴力的方式”制止了。类似的社团在下一个世纪又出现了。伍德沃德在他的《宗教社团的兴起和发展》中说：“大约在1666年，伦敦的几个年轻人被他们的神职人员的说教带入了严肃的信念，并向他们的牧师申请宗教咨询，他们建议每周在一起聚会，并将自己用于良好的言论和事情，以便他们可以互相教化。据称，这些聚会给卫斯理先生带来了关于社团聚会的想法；在这些聚会中，教友们将保持重要的地位，尽管他们仍然在牧师的指导下，卫理公会的力量也在其中”。

卫斯理先生的社团，随着时间的推移，为了方便起见，被划分为较小的团队，称为班级，每个班级都有一人被任命为“领导（班长）”。这名官员既要负责属世的监督，又要负责属灵的监督。关于这一点的进一步信息，请参见任何卫理公会的纪律书。

必须牢记，该协会在任何意义上都不是一个教会。当成员们聚会时，有祈祷和劝告，以促进彼此的利益，但从来没有任何类似于正式的敬拜服务或圣礼的管理。卫斯理先生说，“这样的协会不外乎是一群具有敬虔的形式和寻求敬虔的力量的人；他们联合起来，一起祷告，接受劝勉的话语，在爱中互相看顾，以便他们可以互相帮助，完成他们的救赎。”联合会是有机卫理公会的开始。

第三章。

卫理公会在美国的发展。

卫理公会在精神和行动上基本上是传教的，尽管很难说它在美国的开始是由于任何传教机构。菲利普-恩布里（Philip Embury）是一位来自爱尔兰的当地传教士——一位在纽约定居的木匠，他于1766年在该市举行了第一次卫理公会的聚会。这是在北美新世界的第一个此类卫理公会活动。这次礼拜并不完全是恩布里的自愿行为。如果不是热心的爱尔兰卫理公会成员芭芭拉-赫克（Barbara Heck）发出的激动人心的呼吁，（在教会的早期历史上这是值得注意的），那么恩布里是否会被人们听说到与卫理公会运动有关，就值得怀疑了。她的强烈劝告唤醒了这位冷淡的传教士，并迫使他履行职责。他组织了一个协会并开始布道，先是在他自己的房子里，然后是在一个租来的房子里，后来是在被称为美国卫理公会发源地的“绞车阁”。恩布里继续从事这项工作约三年，大部分时间都得到了英国人的托马斯-韦伯上尉的帮助。他是当地一位非常认真的传教士，在军队和人民中非常受欢迎。

恩布里把他的工作交给了卫斯理先生从英国派来的第一批传教士。理查德-波德曼和约瑟夫-皮尔默，于1769年秋天在费城登陆。他们立即开始传教，先是在城里，然后在前往纽约的不同乡镇传教。在他们到达纽约之前的两个月，罗伯特-威廉斯（Robert Williams）就已经开始传教，他是第一个到达美国的卫理公会巡回传教士。威廉斯不是卫斯理先生任命的，而是一个志愿者，他听说恩布里的成功后，“与卫斯理先生交谈，提出要去，并请求他的批准和授权”。卫斯理同意了，“但有一项谅解，即他要’与即将派出的传教士一起工作’。（McTyeire’s History of Methodism.）威廉斯被证明是一个非常有用

的人。

他首先在纽约做工，然后经常到全国各地巡回传道。他是卫理公会在弗吉尼亚和北卡罗来纳的使徒。

另一位爱尔兰移民罗伯特-斯特劳布里（Robert Strawbridge），大约在恩布里开始在纽约传教的同时，也开始在马里兰州传教。他在弗雷德里克县的萨姆溪定居，在那里建造了卫理公会历史上著名的“圆木会议厅”。时至今日，北美的哪座卫理公会教堂是最早建立的，是纽约的约翰街教堂，还是山姆河上的原木会议厅，都是一个问题。

斯特劳布里奇是一个非常热心的人，是一个成功的传道人，是卫理公会教义的忠实传道人；但他是不定期的。作为一个地方传教士，他控制着自己的行动。史蒂文斯说，他的名字出现在1773年和1775年的卫理公会会议记录中，作为一个巡回传道者，然后“不明不白地”消失了。他的违规行为并不在于他自己任命，坚持为萨姆溪和刷子森林协会服务，而在于他违背教友的建议和意愿来主持圣礼（圣餐之礼）。他没有被任命，就像卫斯理先生的所有传教士到那时为止都是如此。在美国和欧洲，卫理公会成员在主的圣餐和子女的洗礼方面都依赖于英国圣公会教会。这并不是所有美国卫理公会成员都同意的。在被称为“英国教会”的组织之间产生了长期而令人困惑的讨论。

斯特劳布里奇先生在许多人的皈依中发挥了作用，他把他们接到了协会；教堂并不总是可以进入的，即使所有卫理公会成员都完全同意利用教堂的祭坛，在这种情况下，斯特劳布里奇认为他有责任对他的皈依者承担牧师和传教士的角色。1773年的会议允许他行使按立传教士的职能，条件是他要在兰金先生的指导下这样做；兰金先生经卫斯理先生的任命是工作的监督者。斯特劳布里奇拒绝这样做。他于1781年去世，直到最后还在发挥作用。

弗朗西斯-阿斯伯里是美国卫理公会的使徒，是上帝的呼召和派遣。他于1745年8月20日出生在英国汉兹沃斯，父母都是卫理公会成员；13岁时信主；16岁开始在当地传教；22岁时加入巡回传教的行列；4年后受卫斯理先生委托到美国传教，与理查德-赖特为伴。1771年10月27日，他在费城登陆。第二年，卫斯理先生任命他为“美国的总助理”。这意味着他是这项工作的主管，对卫斯理先生负责，因为在北美没有类似于独立的组织。

美国的社团在各方面都不符合卫斯理先生最初的模式，而且纪律也没有得到严格执行。由于这些原因，他开始不满意，并派来了托马斯-兰金，一个比阿斯伯里先生更年长、更有经验的人。他凭借自己的资历取代了后者，但实际上是由卫斯理先生选定的，以取代他的监理位置。由于传教士和人民的抵制，需要两个人的共同力量才能使北美的卫理公会成员与卫斯理先生的计划完全协调。独立之风盛行。

如果没有他们（阿斯伯里、兰金等人），它[卫理公会]很可能会采用固定的牧师制度，并与殖民地的英国国教教会融合在一起，或者像怀特菲尔德的劳动成果一样，被吸收到这个国家的一般新教中”。（《史蒂文斯的《卫理公会历史》）

美国卫理公会欠兰金的太多了，如果他能彻底了解美国的性质并完全认同美国的生活，它可能会欠他更多。他本可以在不损害原则的情况下做到这一点。但他在纪律方面过于严格，而且相当不谨慎。总的来说，他的管理对处于萌芽状态的教会来说不是最好的。美国人的情绪对他来说太强了。他决定返回英国。1777年的某个时候，他从马里兰州赶往费城。他在那里度过了一个冬天，当时英国人占领了该城，1778年3月17日，他启程回国。所有教堂的照料工作最后都落到了阿斯伯里身上。卫斯理先生在适当的时候认识到了他的

能力和价值，并完全信任他（阿斯伯里）。这种信任从未被辜负，他在工作中也没有一刻动摇过，对主耶稣基督或卫理公会事业的奉献也没有下降。

他（阿斯伯里）是一位一流的传道人，与卫斯理本人一样精力充沛，系统性强。到达美国后不久，他就看到了使卫理公会更加成功所需要的东西。当务之急是分散传教士的力量。他们太倾向于城市，需要被分散到乡村地区，他尽可能快地实现了这一点。通过这样做，他冒犯了一些喜欢城市生活的人。他还看到了新世界的巨大可能性，以及为有效的巡回传道提供了传播福音的机会，并预言有一天大西部将成为卫理公会的国度。他的预言得到了多大程度的验证！他的预言被今天的历史证实了。

与皮尔莫尔相比，阿斯伯里在传道之初，在教育方面的装备很差；但他很好学，获得了大量的信息，包括对希腊语和希伯来语的相当了解。作为一个传道人，他也许与他的任何一个英国同事都不相上下。但他的管理能力超过了他们所有人，是个天生的治理者，似乎本能地知道属灵以色列应该做什么。他也许熟悉议会的惯例，但不允许它们妨碍他的管理。他只是简单地进行管理。就是这样一个人，在上帝的带领下，成为在美国塑造卫理公会的主要器皿。

第四章。

第一届会议组织的准备工作。

1773年7月4日，卫理公会在美国本土召开的第一次会议在费城举行。托马斯-

兰金主持会议。协会成员人数为1,160人。11年后，尽管与英国发生了长期的战争，但该团体已扩大到14,988人，有几百名当地的传教士和劝导员，84名流动传教士，60至70个小教堂，以及大量的卫理公会朋友。这些协会分布广泛，除新英格兰各州外，更分布在联邦的各个地区。近十分之九的成员居住在梅森和狄克逊线以南（美国南方）。

在革命战争结束时，除了阿斯伯里先生，卫斯理先生的传教士中没有一个留在美国。他（阿斯伯里）同情殖民地为独立而进行的斗争。即使不是这样，他也可能会留下来。他认为他有责任照顾“荒野中的羊群”，而上帝对这些羊群是如此重视，慷慨地交到他手中。当他看到他们被其他牧羊人抛弃时，这一责任更加清晰地印在他的脑海中，因为不仅卫理公会的传教士回到了英国，而且固定教会（圣公会）的神职人员也抛弃了这个刚刚诞生的国家。

在这种可悲的精神状况下，完全没有圣礼，卫理公会的人开始喧嚣起来。他们不明白为什么他们自己的传教士，在把他们带到基督面前的过程中起了作用，却被禁止“给他们整个福音”。他们承认秩序和圣职的重要性，但他们争论的是权宜之计的规律。许多传道人同情吵闹的教友，特别是南方的教友。许多摩擦产生了，为了维护兄弟会的团结，必须非常谨慎。很自然地，这件事在会议上进行了讨论。在1777年的会议上，即第五次年度会议上，似乎第一次讨论了这个问题，会议决定传道人是否应该“像一开始那样继续执行旧计划”。在回答“我们可以对原来的计划做什么改变”的问题时，又补充说：“我们可以做什么改变？”“如果上帝允许，我们的下一次会议将更清楚地告诉我们。”但正如一位历史学家所说，“相当困难”，因为大多数人赞成立即采取行动。

1779年，有两次会议。第一次会议于4月在特拉华州肯特县举行；第二次会议于5月在弗吉尼亚州的弗卢瓦纳举行。第一次会议被称为“预备性会议”，但

实际上是为了阿斯伯里先生的方便而举行的，因为他在那里退休了，因为发生了激动人心的事件。

弗吉尼亚Fluvanna会议是合法的机构，因为该会议在上一次会议上被投票到了该地。教规的问题合法地摆在会议面前，因为上届会议没有采取行动，而是推迟到本届会议。传道人在这个问题上主要达成了共识，并决心执行教仪。因此，他们组成了四个人，即菲利普-加奇、托马斯-福斯特、勒罗伊-科尔和鲁本-埃利斯，组成了“长老会”，为自己按立，然后为在场的传道人中“希望接受按立的人”按立。这些指示得到了遵守。

Fluvanna会议的行动几乎导致了一个严重的大型分裂。一些传道人认为时机不成熟。而且因为它没有得到先生的建议。卫斯理他们感到不满意。会议休会。1780年5月8日，阿斯伯里（他曾被指定为之前的肯特会议上的主席），召集了一次更多北方传教士的会议，在巴尔的摩举行了两次会议，在常规会议之前的几个星期。这次会议的目的是要制定一些方法来检查独立运动的关于“圣事问题”的会议。阿斯伯里（Francis Asbury），Freeborn Garrettson，和尼古拉斯-沃特斯被任命为委员会成员，如果可能的话，与南方的弟兄们一起把他们带到回到“原始用途”。

在经过大量的辩论和恳切的祈祷后，达成一致意见，恢复了和谐。在1781年的会议上，Garrettson说，“我们收到了卫斯理先生的答复，其中是，我们应该继续执行旧的计划，直到进一步的指示。”没有不同的声音；而传教士们“和谐地进行着”。他们都是火热的传道人。他们的目标是拯救灵魂，如果通过一段时间的等待，他们可以获得他们认为的牧师权利，他们就可以埋葬他们的分歧，继续拯救灵魂。带着这一愿望，他们进入了每一扇敞开的门，而主“用随后的神迹证实了这话”。

第五章。

卫理公会的人数不断增加，对圣礼的需求也与日俱增。成千上万的儿童在成长过程中从未接受过洗礼，而那些甚至从未参加过圣餐的传教士则在讲台上大显身手。托马斯-兰金（Thomas Rankin）回到了英国，证实了关于卫理公会取得巨大成功的报告。信件继续寄给卫斯理先生。他确信采取行动的时机已经到来。美国是自由和独立的，而英国圣公会教会由于被剥夺了当地的国家政府收入，已经放弃了北美这个领域。卫斯理先生早就确信，英国圣公会所持的使徒继承教义是一个寓言，他完全有权利按立牧师。在这一点上，他咨询了值得信赖的教友，特别是托马斯-科克博士和圣徒约翰-弗莱彻，并在不久之后下定了决心。

科克博士虽然是个圣公会教会人士，但却全身心地投入了卫理公会的运动。他已经是一名长老，卫斯理先生任命他为主教，即监督员。他还按立了托马斯-瓦西（Thomas Vasey）和理查德-瓦特科特（Richard Whatcoat），先是按立为执事，第二天又按立为长老职位。这些人被派往美国，将卫理公会组织成一个独立的教会，并按立弗朗西斯-阿斯伯里为“与科克的联合监督人”。现在，卫斯理先生心中的重担已经卸下，新世界的社团在得到充分授权的牧师的带领下，很快就进入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成功时代。

科克和他的伙伴们于1784年9月18日从英国启程，在经历了暴风雨和乏味的航行后，于11月3日在纽约登陆。他们的到来和他们的使命的消息在他们之前就已经传开了，他们的到来受到了热烈的欢迎。他们受到了当时驻扎在纽约的

约翰-迪金斯（John Dickins）的会见和热烈欢迎，后来他作为第一个在纽约的人而闻名。

美国卫理公会要“制定一个订阅计划”。

1789年在费城，他是卫理公会最伟大的机构——“关心图书”的发起人，“向神学院提交论文”。

科克博士在抵达纽约的当晚在约翰街教堂讲道。他还在随后的两天里讲了道，第三天下午，他和他的同事们一起出发前往费城，他在星期六晚上到达了那里。在这里呆了几天，然后继续南下到特拉华州的巴拉特礼拜堂，那里将于11月14日举行季度会议。阿斯伯里和科克在这次会议上第一次见面。科克本能地认出了阿斯伯里。他们拥抱在一起，立即进入了彼此的信任。

第一任卫理公会主教托马斯-科克于1747年出生在威尔士的布雷肯。他的父亲是个富有的人，他为儿子设计了一个专业的职业，并以此为目的送他到牛津。他的皈依日期不详。他选择了教会作为他工作的领域，并开始了教区的工作；史蒂文斯说，他是一个出生背景优越的人，但却是一个有良知的探究者。与卫理公会的平信徒传教士托马斯-麦克斯菲尔德（Thomas Maxfield）的一次谈话让他更清楚地认识到对真理的看法。但他似乎是被“一个不谙世事但聪明的卫理公会成员”完全引向了光明，后者是德文郡一个家庭的普通劳动者。

在一次讲道时，他的心和卫斯理的一样，“奇怪地被温暖了，他被难以言喻的、充满荣耀的喜乐所充满”。他的讲道对他的教区居民来说变得太热烈了，而他的教堂里挤满了热心的听众。他很快就被圣公会雪藏，然后离开了他的教堂，但他在卫理公会中找到了家。

他进入卫理公会的行列是天意。在适当的时候，他将在很大程度上取代卫斯理先生的位置，并在卫理公会的主持下为主耶稣基督履行其他任何人都无法履行的服务。他注定要“在西印度群岛、非洲、亚洲、英格兰、威尔士和爱尔兰建立卫斯理传教团；以个人身份代表卫理公会的整个传教活动，直到他去世，作为他们的官方主管，而且几乎是唯一的主管；将他富裕的财富挥霍在他们身上，为宗教捐献的钱财比他那个时代的任何其他卫理公会成员、甚至任何其他新教徒都多。”

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他（科克）18次横跨大西洋，并经常穿越英国、美国和西印度群岛。当他成为一名年近七旬的老兵时，他向卫斯理教会会议提出要去东印度群岛传教。会议以费用为由表示反对，但科克提出自己支付三万美元的装备费用，因此战胜了所有的反对意见，并带着一小队劳工上路了。”(McClintock and Strong.) 这是他最后一次传教旅行。1814年，他在航行中去世，被埋葬在印度洋。但这次传教是成功的。

科克博士寻求尽早与阿斯伯里先生会面。根据卫斯理先生的指示，他们将成为联合监督人，而对教会未来的管理达成公平的谅解是一件“最重要的事情”。阿斯伯里先生已经召集了足够数量的传教士组成理事会。他们当时在巴拉特礼拜堂，准备进行协商。他们立即被召集起来，经过辩论，一致决定召开所有传道人的会议。1784年12月24日是指定的日期，巴尔的摩的Lovely Lane

Chapel是会议的地点。从巴拉特教堂的会议到确定的会议时间之间大约有六个星期的间隔。在此期间，阿斯伯里先生为这位新主教规划了大约一千英里的行程。指定了路线上的布道地点。他还为他提供了一匹极好的马，并给他提供了旅伴和仆人“黑哈里”，他是阿斯伯里的“得力助手”，不仅为他提供招待和其他方面的服务，而且作为一名传教士，他向有色人种宣讲，并经常向白人宣讲，因为所有人都很乐意听他讲课。科克主教本人也高兴地听他讲道。

科克主教的行程对各教会有很大益处。讲道使人们得到启发，他们也施行了圣礼。在所分配的短暂时间内，他施洗的人，包括成人和婴儿，比他以前所有的传教年限都多。这次旅行在会议召开前一周或更早完成。科克和阿斯伯里在佩里厅度过了这段时间，这是一个著名的地方——一位虔诚的卫理公会成员高夫先生的家，也是一个非常富有的人。这个传教士的家——几乎是一个天堂——离巴蒂约15英里。

在这里，领导人为即将到来的会议制定了成熟的计划。

在确定会议日期和地点时，弗里伯恩-加雷特森被“像箭一样从北到南送走”，并向东西两边派遣信使，通知所有传教士在圣诞节前夕在巴尔的摩集会。加雷特森忠实地完成了他的那部分前期工作。

在这六个星期中，他走了一千二百英里，边走边讲道，回来后发现八十四位巡回传道者中的六十位传道人已经准备好了，可以开始会议。

1784年12月24日星期五上午10点，美国卫理公会的第一次“大会”开始。它在历史上被称为“圣诞会议”，因为它的会议一直持续到整个圣诞周。会议在“可爱的小巷教堂”举行，这是一个简陋的结构，在寒冷的天气里对老人来说

并不完全舒适。巴尔的摩的好心人为这次会议提供了一个大炉子，并“为会议的一些座位提供了靠背，使之舒适”。这座小教堂位于今天一个大城市的中心地带。很久以前，这个地方的商业活动把教会赶到了其他地方，但在巴尔的摩南街附近的德国街的商人俱乐部大楼的墙壁上，有一块铁碑标志着这个地点。

科克主教主持了会议。他就任后的第一个正式行为是提交卫斯理先生写给北美教友的信；这封信，正如其阅读内容所示，是科克博士担任主席的授权。

如果没有这份杰出的文件，任何卫理公会的历史都是不完整的。现将其记录在案。

BRISTOL, 1784年9月10日。致科克博士、阿斯伯里先生和我们在美国北方的弟兄们：

1. 由于一连串非常罕见的天意，北美的许多省份完全脱离了大英帝国，成为独立的国家。英国政府对它们没有任何权力，无论是民事还是教会权力，都不比对荷兰各州的权力更多。部分由国会、部分由各州议会对他们行使民事权力。但根本没有人行使或主张任何教会权力。在这种特殊的情况下，这些州的几千名居民希望得到我的建议：为了满足他们的愿望，我起草了一份小

册子。

2. 许多年前，金勋爵对原始教会的描述使我确信，主教和长老是同一个教团，因此有相同的按立权利。多年来，有人不时地劝我行使这一权利，给我们的部分巡回传教士按立。但我还是拒绝了，不仅是为了和平，而且是因为我决心尽可能不违反我所属的国家教会的既定秩序。

3. 但英国和北美的情况有很大不同。这里有拥有合法管辖权的主教。在美国，则没有。

而教区牧师却寥寥无几：因此，在方圆几百英里内，既没有人施洗，也没有人主持主的圣餐。因此，在这里，我的顾虑已经结束了：我认为自己有充分的自由，因为我没有违反任何命令，也没有侵犯任何人的权利，指定和派遣工人去收割。

4. 我因此任命科克博士和弗朗西斯-阿斯伯里先生为我们在北美的弟兄们的联合监督。还有理查德-瓦特科特和托马斯-瓦西，在他们中间担任长老，为他们施洗和主持主的圣餐。

5. 如果有人能指出一个更合理、更符合圣经的方法来喂养和引导那些在旷野中的可怜的羊，我会很高兴地接受它。目前，我看不到任何比我所采取的更好的方法。

6. 有人提议希望英国主教为我们的传教士按立一部分人去美国。但我反对：
(1) 我希望伦敦主教只按立一个人；但不能成功。他们同意了，我们知道他们的程序很慢；但这件事不容拖延。(3) 如果他们现在要按立他们，他们也同样希望能管理他们。这将给我们带来多么大的麻烦啊！(4) 由于我们的美国

弟兄们现在已经完全脱离了英国政府和英国国教的等级制度，我们不敢再让他们纠缠在一起，无论是一个还是另一个。他们现在有充分的自由，只需遵循圣经和原始教会；我们认为他们最好坚守这种自由，因为上帝已经如此奇怪地让他们自由。

约翰-卫斯理

现在，美国的卫理公会成员面前摆着卫斯理先生所表达的意愿，他们在上帝之下将其视为卫理公会的父亲和创始人，他们在接受所提出的计划时没有感到犹豫，并着手将自己组织成一个独立的机构，名称为“卫理公会圣公会”。阿斯伯里先生以其简明扼要的陈述方式说，“大家同意”这样做，并设立监督员、长老和执事”。

Richard Whatcoat给出了更多的细节。他说：“24日，我们（从佩里-霍尔）骑马来到巴尔的摩；10点钟，我们开始了会议，在会上，我们同意组建卫理公会，其中应宣读（约翰-卫斯理牧师提出的）礼仪，并由一名监督员、长老和执事管理圣礼，他们应由长老会按卫斯理牧师的祈祷书中规定的主教形式任命。”会议记录说，“根据约翰-卫斯理先生的建议，他推荐了主教制的管理模式，我们认为最好成为一个主教制教会，使主教职位是选举产生的；当选的监督者，即主教，可以听从牧师和传教士的机构。”

根据卫斯理先生的指示，科克博士本可以在不征求会议意见的情况下，或在会议之前，按立阿斯伯里先生为监督员；但阿斯伯里先生拒绝接受这一崇高的荣誉，条件是会议批准卫斯理先生的任命。会议很快就通过投票决定了这一点，没有人反对。科克博士也被一致推选。到此时为止，阿斯伯里先生从未被按立过，当然也从未主持过教会的任何圣礼。在会议的第二天，他被按立为执事；第三天，他被分别为圣、按立为长老；第四天，他被按立为监督者或“主教”。这些按立是由科克博士进行的，由瓦特科特和瓦西协助。在按立主教的过程中，除了上述两人外，还有德国归正会的牧师奥特宾协助他，他是阿斯伯里的私人朋友。13位传道人被选为长老，其中10位在会议上被按立。有三位没有出席，在会后被按立。只有三位传道人被选为执事。当时只有一位被按立，其他的人如下。

六月，弗里伯恩-加雷特森(Freeborn Garrettson)和詹姆斯-克伦威尔(James O. Cromwell)被按立，目的是在新斯科舍省工作；耶利米-兰伯特(Jeremiah Lambert)被按立在西印度群岛的安提瓜。因此，早在组织的那一刻，卫理公会就表现出将福音传到其他地区的目的。这是一种炽热的证据，考虑到卫理公会几乎没有在美国的土地上扎根，这一点就更加重要。

第六章。

教会理念的发展——卫理公会的政体。

卫理公会的创始人从未考虑过组织一个教会的问题。因此，它的政体不是事

先想好的，也不是事先确定的。从最好的意义上讲，它是一种演变——一种强烈的宗教生活的产物。由于它是由卫斯理先生开始的，所以当协会的数量增加时，他自然会承担起领导责任。这一点他得到了自由和充分的满足。他很快发现自己处于不同城市迅速扩大的群体的领导地位。这就要求他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在他不在的时候，乐队或协会的领导人是有必要的：他任命他们。随着时间的推移，还需要其他传教士。怀特菲尔德与他一起工作，他的兄弟查尔斯也是如此，他是卫理公会的赞美诗作者，还有其他一些教会的神职人员。但这些并不足以满足人们的需要。平信徒传教士被召来服务。事实证明，他们是不可或缺的。托马斯·麦克斯菲尔德，很快就发展成为一个强大而受欢迎的传教士。几年后，他离开卫斯理先生，成为独立的人。接纳麦克斯菲尔德为传道人是一个不能忽视的先例。据说，其他许多人，具有类似的虔诚和天赋，提供了他们的服务并被接受。这个先例不是卫斯理先生愿意开的，但他发现自己在从固定教会（圣公会）的讲台上获得传道人以满足各协会的需要方面感到失望，于是他开始和解；最后，当他发现有人完全致力于传扬福音的工作时，尽管没有被主教按立，他也欣然承认他们、并接受他们为助手。

工作的扩大，以及定期和不断访问各协会的必要性，还有雇用这么多传道人，使得会议变得非常重要；由于这种必要性，就像与工作有关的一切一样，似乎是天意推给卫斯理先生的，会议被召集起来，并成为教会的一个固定项目。第一次会议于1744年在伦敦举行。因此，卫斯理先生发现自己在所有的意图和目的上都是一个巡回的总监督，这个职位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他的责任比传道人的责任更大，因为除了传道的工作外，他还承担着“照顾所有的教会”。

因此，当美国卫理公会要求卫斯理先生给他们施行圣礼的特权时，他的回应

是给予他们比他们要求的更多的东西。他不仅给他们派来了受命的传教士，而且认为将他们组织成一个独立的教会是明智的，并给予他们主教式的教会政体。他的目的得到了充分的贯彻，而且没有任何摩擦。卫斯理先生确定的美国卫理公会的政体在1784年的圣诞会议上得到了确认，从那时起到现在，除了小规模的分裂，它一直没有改变。

卫理公会的政体是主教制，也就是说，教会由主教管理。但卫理公会的主教制并不是以罗马天主教或英国教会的主教制为模式。它采用的是一种改良的形式，从卫斯理先生将科克博士和阿斯伯里先生称为“监督者”而不是主教这一事实中可以自然地推断出来。卫理公会从未假定她的主教是使徒的继承人，并通过“神圣的权利”占据他们的位置。

卫斯理先生认为英国主教的“继承使徒”的说法，是“一个寓言”。他认为，“在任命科克博士之前的许多年，通过阅读金勋爵对原始教会的描述，了解到这一点。”

早年，卫斯理先生非常崇尚教会，认为在教会的围墙外对罪人进行改造几乎是一种罪恶。对于这些观念，他“深感羞愧”，并放弃了所有“除圣经规定的权宜之计外的教会管理制度”。如果不是因为拒绝了他的“高教会”（或“高级教会”【high church】；即，教会政体采取金字塔式、多层级的神职人员管理架构）观点，他绝不会为美国卫理公会按立科克博士为主教。尽管他摒弃了“高教会”的主张，但他在1756年写道：“我仍然相信教会政府的主教形式是符合圣经和使徒的；我的意思是，与使徒的实践和著作非常一致：但我不相信它是圣经中规定的。基督和他的使徒们都没有规定任何特定的教会政府形式，而且在原始教会中从未听说过教区主教的神圣权利的请求。”

这里有一个明显的不一致之处：否认原始教会的主教制度，但又承认“它是

符合圣经和使徒精神的”。但是，当我们清楚地了解到卫斯理先生在何种意义上坚持一种而拒绝另一种时，看似不一致的地方就消失了。他拒绝基于继承和神权的主教制，这种主教制不仅带有职位优越性的概念，而且是一种被赋予祭司职能的秩序。他承认一般监督意义上的主教制；虽然他不接受（那种自我声称的、所谓的）由基督任命的主教制，但他看不出它（主教制）与《新约》或早期教会的实践有什么冲突。

卫斯理先生认为，在所有形式的教会政体中，主教形式最适合开展教会的工作，并打算为美国的卫理公会建立这种形式的政府，他设计了一个计划，通过这个计划，他可以在不赋予主教特权的情况下实现他的目的，同时使他们成为基督的羊群的适当监督者。他所考虑的主教制度的特殊性质并不存在，或者说，如果存在的话，他也没有能力利用它的优势。

他说：“我不知道”，我也不知道。但是有一个先例，他认为“必要性的需要”要求他遵循这个先例。他的理想存在于亚历山大教会，两百年来，该教会不允许外国干涉主教的选拔和任命，而是从他们自己的长老中选拔和任命自己的主教。他认为长老或长老们完全有能力按立他们自己的人担任主教，而且当他被说服时，“必要性的需要”向他袭来，他就按照他的信念行事。克劳瑟在他的“卫理公会的素描”中，由埃默里在他的“教父的辩护”中引用，说卫斯理先生告诉科克博士，他一直很欣赏亚历山大的任命主教的方式。

另外，他还说，他希望博士在美国卫理公会中建立这种模式。

主教职位是否应被视为牧师中的第三等级，既是执事又是长老，还是仅仅是教会中的一个职位，这个问题完全超出了本历史所要解决的范围。这个问题并不重要，因为关于在职者的终身任期问题，这从来都是一个巨大的干扰因素。我们可以有把握地断言，卫斯理先生打算让他设立的主教职位继续成为

教会政府的一个永久性部门，而不是为了压制美国卫理公会成员的喧嚣而采取的临时措施。他还打算让那些被按立为主教的人终生保持这种身份。诚然，在指定担任这一职务的人时，他称他们为“监督者”。他这样做是因为他反对“主教”这个头衔，因为它带有贵族的思想——这种华而不实的做法与卫理公会的朴素和他绝大多数门徒的卑微生活不太相符。他要使这个职位尽可能地为准道人和民众所接受，同时又不剥夺它的任何必要的权威。在圣诞节会议之后的一段时间里，卫斯理先生得知阿斯伯里允许自己被称为“主教”。他对此表示强烈反对，并为此写信给阿斯伯里；但他没有一个字谴责阿斯伯里行使的主教职能，也没有暗示监督权是一种临时的权宜之计。这一切都表明，卫斯理先生反对的不是主教职位本身，而是一个冠冕堂皇的头衔。

在美国，无论是传教士还是民众，对“主教”这个头衔都没有异议。事实上，它很容易被接受。它比法定头衔更方便，并很快在一般的使用中取代了它。人们在担任这一职务的人身上看不到任何引起偏见的东西；甚至在科克博士身上也看不到，用当时的语言来说，他是“一个天生的绅士”。他是一个有礼貌的人，对所有人都是兄弟般的态度。阿斯伯里本身就很简单，并以不屈不挠的手握住管理的缰绳。在所有人的眼里，他是神的教会中传道人和统治者的使徒风格的再现。如果在美国卫理公会的早期对“主教”这个头衔有任何异议，那么与这位圣人的接触会让它毫不费力地消失。

在卫理公会实际运作的初期，这个制度不仅仅是主教制——它是宗法制，卫斯理先生是父亲。他行使的权力比任何一个主教都敢于行使的权力要大，而且他在这件事上的权利从未受到质疑。直到1784年，以及之后的几年里，他的权威在美国和英国都得到了承认。圣诞节会议上的传教士们为此作出了承诺，他们说“在卫斯理先生的一生中，我们承认自己是他在福音方面的儿子，在属于教会管理的问题上，愿意服从他的命令”。卫斯理先生去世前的会议记录中省略了这一承诺，并不是因为传道人在尊重或忠诚方面有所下降，而是（1）

因为卫斯理先生离行动现场如此之远，不可能总是了解教会的需要，（2）因为他们在当地有自己的主教，而且教会的政体已经足够固定和理解，允许他们在自己的监督者的指导下开展自己的工作。卫理公会是一个完全有组织的教会，其政府是主教制的，主教们知道属灵以色列应该做什么。

=====

=====

第七章。

教会理念的发展线路。

纪律对于所有组织的有效工作是必要的。如果不明确其目的并采用行为规则，无政府主义本身就不可能将其发起人聚集在一起，也不可能形成任何形式的合作。这种必要性是普遍公认的。教会也不例外。我们的主以最简单、最强调的方式强调了这一事实，并使教会在道德行为问题上成为最后的法庭。

在卫斯理先生的布道下，许多人都改变了信仰。他并不想把他们从固定的教会（圣公会）中分离出来，但他们完全被圣公会神职人员所忽视，在许多情况下受到如此的蔑视，以至于他们就像没有牧人的羊。”正如一位历史学家所说，“他们自然渴望得到同类精神的交流。在他们自己的要求下，他们被团结在一起，互相安慰和教化。”在这种情况下，卫斯理先生为他们的管理起草了一套规则。这些规则被他称为“联合会的一般规则”，除了一两处细微的改动外，从那时起到现在一直构成了每个卫理公会教会的大宪章。卫斯理先生在规则的前言中简短地介绍了规则的起源，内容如下。

1739年下半年，有八到十个人来到伦敦找我，他们似乎对罪深信不疑，并恳切地呻吟着要得到救赎。他们希望（第二天又有两三个人希望）我花一些时间与他们一起祷告，并建议他们如何逃离即将到来的愤怒，他们看到这愤怒一直笼罩在他们的头上。为了让我们有更多的时间做这项伟大的工作，我指定了一个日子，让他们都来聚会；从那时起，他们每周都这样做，即在星期四的晚上。对于这些人，以及更多希望加入他们的人（因为他们的人数每天都在增加），我不时给出我认为对他们最需要的建议；我们总是以适合他们不同需要的祷告来结束我们的会议。这就是联合协会的兴起，首先在伦敦，然后在其他地方。（见《纪律》。）

细心的读者会发现，这些规则在精神上完全是大公无私的，对申请加入的人没有任何要求是上帝的话语中没有要求的。卫斯理先生说“所有这些我们都知上帝灵的灵写在每一颗真正觉醒的心上”。有人说，这些规则所包含的内容几乎不能被称为教会的要求。这并不严格，除非是专门指教义方面的教导，因为就主教制卫理公会而言，它们“已成为教会宪法法律的一部分”，这无疑是一个事实。对不道德行为的一般指控下的每一项具体规定都可以基于其中的一项；但人的更严重的罪过除外，这些罪过显然与基督徒的生活和行为不一致，因此对犯有这些罪过的人的审判在其他地方有特别规定。这些简单、全面和符合圣经的规则，一直是拯救教会许多特别立法的手段。

请注意，总则只涉及卫理公会成员的个人生活和品格——一方面禁止他们作恶，另一方面责成他们有义务行善。此外，一个总的准则是绝对必要的。官员的品格和行为必须得到界定和保证。在卫理公会中，没有人是自己的法律，无论他的职位有多高。必须确定每个会议的权力和职能。教会的属世性利益，

如支持牧师、教堂和教区的建设，都要得到规定和管理。慈善事业要得到促进和照顾，以使其尽可能地有效。因此，会议的工作已经系统化，对资金的筹集和分配作出了指示，并组织了委员会和社团，明确规定了每个委员会和社团的工作。事实上，卫理公会的一切工作都是按规则进行的。纪律之书明确确定并规定了法律。

主教制卫理公会的第一条纪律是在1785年发布的。自1808年规定召开代表大会以来，每四年出版一次新版纪律。这是必要的，因为在每届大会上，“经济上的变化”总是会发生的。

请注意：卫理公会的政体是固定的，除非通过革命，否则不能改变；但使该政体有效的必要规则和条例是可以修正或修改，甚至废除的。大会的多数票足以改变教会的任何法律，除非是属于宪政性质并受到限制性规则的保护。自第一部《纪律》出版以来的一百多年里，经济方面的变化如此之多，以至于今天的版本与最初的版本几乎没有任何相似之处。然而，其基本特征仍然存在。

自从教会组织起来后，重要而激进的措施就被引入。起初，教会的管理完全掌握在牧师手中。早在1790年，就有人努力将责任分给教友。这一努力没有成功，但在詹姆斯-奥凯利（James O' Kelly）的领导下，鼓动仍在继续。在1793年的会议上，他与三四个传教士一起被宣布正式退出“教会。他们以“共和卫理公会”的名义组织了一个独立的教会。它的存在时间不长。1830年，当“卫理公会新教”组织起来时，发生了一次更可怕的分离。在这个机构中，“教友被允许与神职人员平等地参与所有教会的立法和管理”。

1866年，南方卫理公会通过其代表，自愿地、在没有事先鼓动的情况下，决定与平信徒人员分担责任，并在大会中安排了平信徒人员和教士的平等代表

权,还规定了平信徒人员在年度会议中的代表权,除了对“牧师特性和关系”进行投票外,还享有该机构的所有特权。大会规定教友在教会理事会中的代表权的行动得到了年度会议几乎一致的支持;由各自的年度会议选民选出的临时代表在1870年的下一届会议上全员出席,并参加了会议的讨论。参加年会的平信徒代表,每一位主持会议的长老所在的地区有四位,由地区会议选举产生,1866年也曾有过这样的规定。在选举出席年会或大会的平信徒代表时,只有平信徒人员和当地传道人有发言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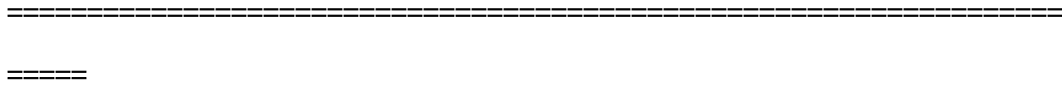
在卫理公会教会制度中,从未有一项如此巨大的措施,比将平信徒人员引入南方卫理公会的立法和行政会议更容易或更少的激动。在教会的工作机制中增加如此庞大的力量,从来没有过如此少的摩擦。平信徒不仅与他们的教士弟兄们和谐共处,而且在任何情况下都表现出一种保守的精神,以及对教会教义和惯例的忠诚精神,这预示着所有的未来。

卫理公会在南方分会的行动之后约十年,在大会中引入了部分平信徒代表。为了确保该机构在大会中的平等代表权,人们做出了巨大的努力,但这个问题两次与其他问题一起提出,而人们对这些问题的看法却大相径庭,最终被否决。直到它作为一个单独的提案被提交给年度会议,并完全根据其优点,才获得了符合宪法的票数。该提案被绝大多数人通过。年度会议的行动得到了1900年大会的确认。

纪律规定了整个教会的每一个分支服务的统一工作。主教制卫理公会是连接性的,也就是说,所有的教会和成员都在总监督的领导下受相同的法律管理。在法律管理方面,一个人如果不成为创新者或革命者,就不能偏离成文的法典。扮演这两种角色都会使他受到行政不当的审判。一个卫理公会在精神和目标、教义和纪律,以及进入卫理公会章程的其他一切方面,都是世界上所有其他卫理公会的类型。部门的特殊性和社会的习俗可能在某些方面使各教

会彼此不同，但联系的纽带使它们成为一体。他们都“心意相通”。

我们今天的纪律是成长和经验的结果。它是人们智慧的证明，他们一直都知道如何调整教会的机制，以确保最佳的管理和效果。我们的祖先们并没有那么不明智，要把既不能操作也不能改变的铁定规则约束给后代。但是，在确定了他们认为对主教制政府的效率所必需的某些原则后，他们给自己和后人留下了改变细节的自由，使教会能够满足未来所有时代的社会条件。教会如何很好地完成了它的使命，记录充分表明了这一点。



第八章。

教会理念的发展——卫理公会的信条。

斯特文斯在他的《卫理公会史》中说：“在乔治三世统治初期，著名的法学家布莱克斯通曾好奇地从一个教堂到另一个教堂，听取伦敦的每一位著名牧师的演讲。他向我们保证，他听到的任何一篇演讲都没有比西塞罗的著作更具有基督教色彩；而且他不可能从听到的内容中发现传道者是孔子、穆罕默德还是基督的信徒。如果这位伟大的律师参加了卫斯理教会的礼拜堂，他就不会听到“不确定的声音”。他可能不会听到任何“著名”的传道人，但他会听到纯正的福音，而且是由原始教会的那一类人的代表所传，他们注定要在全世界被听到。

对布莱克斯通这一代人来说，卫斯理的布道方式和内容都是全新的。卫理公会教会的神学是奥古斯丁主义的，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加尔文主义的。它被

纳入《三十九条》，并一直保留到今天。早期卫理公会成员中唯一重要或巨大的争论就是关于这个问题。被称为“加尔文主义争论”的争论短暂而尖锐，就卫斯理人而言，是决定性的。

卫理公会改革的两位主要精神人物站在争论的对立面。乔治·怀特菲尔德是强烈的加尔文主义。卫斯理是阿米念派。他们是传扬福音宗教的认真伙伴，尽管怀特菲尔德的立场那样奇怪地不一致，而在争论的问题上，他们的分歧很大。他们之间没有尖锐的个人讨论，但结果是分离，并在怀特菲尔德的朋友和赞助人亨廷顿夫人的保护下，将加尔文主义卫理公会组织成一个独立的团体。这个机构被称为“亨廷顿联系会”。

这些领导人不仅在法令上有分歧，而且在人的意志和恩典的影响上也有分歧。尽管分开了，卫斯理和怀特菲尔德继续保持友好关系，并或多或少地与对方合作。

其他，就像卫斯理先生与亨廷顿关系一样，直到1770年，即怀特菲尔德去世的那一年。卫斯理先生“在伦敦和其他地方的亨廷顿夫人的小教堂里，为加尔文卫理公会的伟大领袖怀特菲尔德讲了葬礼的道”。

直到1770年，怀特菲尔德去世后，才有了最终将争论双方分开的一击，并实际上结束了加尔文主义卫理公会的事业。这是在那一年的会议上，会议通过了在随后的争论中被称为卫斯理的《关于加尔文主义的备忘录》。亨廷顿夫人受到了致命的冒犯，并且从未与卫斯理先生完全和解。就在这次会议的三个月后，卫斯理先生宣讲了上述的怀特菲尔德的葬礼布道。如果亨廷顿夫人完全了解这份“备忘录”以及它注定要产生的影响，那么她很可能会禁止卫斯理先生使用她的教堂，甚至禁止他为纪念她的忠实朋友而进行葬礼演说。她最后确实把他完全排除在她的讲坛之外。卫斯理先生的“备忘录”在阿米

念主义和加尔文主义之间划出了明显的分界线，并拒绝后者，认为它“在道德和逻辑上都倾向于安提诺（反法律主义）主义”。

在卫斯理的“议事录”通过之后，争论变得热烈起来，并持续了六年之久。它培养了双方的强人，其中加尔文主义一方有罗曼、文恩、雪莉、马丹、罗兰德-希尔和奥古斯都-托普拉迪。托普拉迪很容易成为这一方中精神力量最强的人，而且因为他是卫斯理先生的激烈反对者，所以他更愿意并衷心地投入到这场争论中。这种反对意见显然是为了个人恩怨。卫斯理派的支持者是约翰-弗莱彻，他不仅是最圣洁的人，而且是他那个时代最强大、最精辟、最精炼的作家。作为论战者，他没有一个同行，在他所有有争议的作品中，从开始到结束，都没有发现丝毫的苦涩或毒辣，与他的主要对手托普拉迪的精神正好相反，他的著作被称为充满了“怨恨”的特点。

这场漫长的争论以卫斯理立场的完全平反而告终，并将卫理公会的教义地位永远固定下来。卫斯理是主要的教师，因为他是卫理公会的组织者。早在弗莱彻成为卫理公会成员之前，卫斯理就在英国各地宣扬阿米念主义。在他传教的一开始，他就宣扬自由的恩典，并把接受或拒绝恩典的责任推给了接受恩典的个人。这必然意味着意志自由的教义，在加尔文主义者的心目中，这看起来有点像靠行为称义，而卫斯理先生和地球上的任何加尔文主义者一样，都极力否认这一点。正是围绕着这一思想及其同义词，进行了一场伟大的文字斗争。

尽管卫斯理先生的神学是众所周知的，他已经宣讲了四十多年，并且多年来一直在会议上进行研究和阐述，但直到大争论结束时，他都没有为卫理公会制定任何特别的教义体系。

这有两个原因：(1) 没有对这种东西的需求。这些协会，无论是一般的还是特

殊的，都没有构成一个单独或独立的教会。卫斯理先生和他的追随者是英国教会的成员，该教会在“三十九条”中规定了明确的信条。的确，这个信条包含了卫斯理先生不相信的一些东西，但它包含了许多他相信的东西。信条本身是灵活的——就教会而言，可能是不可改变的——但不知何故，那些被按立为牧师的人似乎没有义务接受和宣扬它的全部内容。不管怎么说，牧师们作为一个整体并不同意。有两派，一派是阿米念派，一派是加尔文派。只要牧师中存在这种情况，就没有必要为协会制定信条；尤其是在允许他以自己的方式传教而不受当局干扰的情况下。(2) 卫斯理先生和他的追随者更关心人的救赎和他们在恩典中的经历，而不是上帝的法令。只要他们在接受基督和实现救赎的过程中行使他们的自由权，他们就很满足。

当制定信条的时机成熟时，卫斯理先生已经准备好了，并作出了回应。那是在1784年，他为科克博士按立了圣职，并派他去美国。

将各协会组织成一个教会，并任命传教士。他在这方面所做的工作见于我们的宗教条款（见《纪律》），共25条，是对英国教会条款的删节。英国教规作为一个整体并不适合卫斯理先生。他完全删除了其中的一些条款；其他的条款则为了简单起见进行了修改，以使它们与他对圣经的看法更加完全一致。这些条款被放在科克博士手中，他遵照卫斯理先生的意愿，将其提交给“圣诞会议”，并被该机构采纳为卫理公会的宗教条款”。六年后（1790年），它们被纳入了《纪律》。但宗教条款并不包括卫理公会相信和宣扬的所有教义。第九条规定了因信称义的教义，它构成了卫斯理先生大部分布道的基础，正如马丁·路德和使徒们的布道一样。它应该得到突出的地位。他还坚持“圣灵的见证”和“基督徒的完美”学说——卫理公会的另外两个主要内容。这两点在《宗教条款》中都没有提到。然而，在他发表的“布道”和他的“新约圣经注释”中，这些内容得到了充分的阐述和辩护，它们共同构成了卫斯理卫理公会的“教义标准”。这一点在卫斯理先生的“契约范本”中得到了明确的

说明，该范本是在他历史的早期阶段编写的，规定保留礼拜堂，用那些“除了卫斯理的《新约圣经注释》和他的四卷《布道》中所载的教义外，不得有其他教义”的人填补他们的讲坛。”

随着时间的推移，卫斯理先生确信，“示范契约”经不起法庭的考验，因为它没有充分界定执行权力，即“称为卫理公会的人的年度会议”。为了弥补这一点，他于1784年2月28日签署了他的“声明契约”，并使其“在高级法院注册”。泰尔曼没有说“示范契约”是与“宣言契约”一起登记的，但可以推测它是这样的，如果是这样的话，不仅该协会的小教堂被登记了，而且同样地，教义标准也成为永久记录和不可更改的事项。如果《契约范本》中规定的教义标准在1784年美国教会的组织中得到了关注和批准，则没有任何记录。如果是在随后的任何时间批准的，那也是通过暗示而不是通过具体的立法。然而，“笔记”和“布道”都被视为美国卫理公会成员的权威，并受到尊重。

教义的标准不能被废除，或以任何方式修改。即使是教会的最高立法机构一大会，也不能触及它们。它通过限制性规则明确规定，它们将保持不变。其他的宪法措施可以通过大会和年度会议的合作来改变，但有一个限制性条款排除了第一个保护教义标准的限制性规则。除了革命和推翻宪法规定的卫理公会外，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取消目前现有的标准，或在宗教条款中增加任何内容。这一声明同样适用于卫理公会和卫理公会南方分会。

第九章

教会理念的发展——教会。

约翰-卫斯理是英国圣公会教会的一名牧师，尽管他丝毫没有受到该机构的“高级教会”思想的影响。他完全摒弃了对使徒继承的要求，这被认为是有效授职的必要条件。他承认教会有能力授予牧师的命令，而且由于他已经被按立为长老，他认为自己有权力按立其他人。但他没有仓促行事；也没有行使他所认为的对英国各社团的特权。他一直等到美国对按立传教士的需求不能再被忽视；然后，他认为自己被天召来满足这一需求，正如他在科克博士的按立证书中明确指出的那样，他通过“按手礼”将三个人“分别为圣”，并委托他们以同样的方式使他们在美国的弟兄们有资格执行神圣的圣礼。科克博士的按立发生在1784年9月2日。

这就是卫理公会按立牧师的开始。卫斯理先生按立牧师的权利在卫理公会成员中从未受到过质疑，除非是那些使自己确信从使徒那里直接和不间断地继承下来的人的手是按立牧师的必要条件。所有这样的人，数量很少，都迅速腾出了他们的位置，去了属于他们的地方。

卫理公会的事工不是专业的。队伍中可能有几个人选择了这项工作，而不是其他工作，但所有的人都宣称自己是被上帝所召。《纪律》（194）规定了一种方法，以试探那些自称被圣灵感动而传道的人。

让我们提出以下问题，即。

1. 他们是否知道神是一位赦免的神？他们有神的爱住在他们里面吗？他们是否只求神？他们在各方面的谈话中是否圣洁？
2. 他们是否有工作的恩赐（以及恩典）？他们（在某种可容忍的程度上）是否有清晰、健全的理解力，对神的事情有正确的判断力，对因信得救有公正

的概念？他们是否公正地、愉快地、清楚地说话？

3. 他们有成果吗？是否有真实的人因他们的传道而确信有罪并皈依上帝？

4. 只要这三个标志中的任何一个同时出现。

我们相信他是被神呼召来传道的。我们接受这些作为充分的证据，证明他是被圣灵感动。

正如“大型会议记录”所显示的那样，这些测试由卫斯理先生应用于申请传道执照的人，并在1784年美国卫理公会的组织中被采纳。它们至今仍是检验标准。

卫斯理先生的测试问题具有常识性，并基于两个事实：（1）上帝召唤人，并将他们分离出来传福音；（2）教会必须对他们的召唤和资格感到满意。上帝和教会在福音的伟大工作中是合作的。神呼召他所要的人，并使其合格。教会认可，从而保护自己 and 世界免受不敬虔之人的强加。

卫理公会承认事工中的秩序。这是正确的。并不是因为圣经中规定了一定数量的秩序，而是因为考虑到所有候选人的试用时间、工作性质和学习课程，适当的分级对牧师的效率是必要的，无论是作为牧师还是以不同身份的劳动者。这样让传道人接受考验，教会就遵守了使徒的禁令：“不要突然按手在人身上”。当一个人通过了达到教会更高职位所需的整个过程时，他的价值是众所周知的——他的地位由他的弟兄们公平地决定。

很明显，卫斯理先生是按照英国圣公会教会的教规制定卫理公会的教规的，只是他明确地否定了继承的概念。当他挑选了两个未受按立的人陪同科克博

士去美国，协助为新教会按立传教士时，他首先按立他们为执事，第二天又将他们从这一低级职位“提升到长老职位，称为“教会的高级事工”。同时，他还按立已经是长老或长老的科克博士为总监督；或者，正如一位历史学家所说，“他让科克成为主教，称他为总监督”。

从上面引用的事实可以看出，无论卫斯理先生是承认牧师的三个职位还是只有两个职位，他确实按立了三个职位，并相应地提供了按立的形式。如果他只打算授予两个教职，而第三个人只担任一个职务，并且除了“平等中的首席”，他没有这样通知科克博士；他也没有为此写信给美国卫理公会。他设计从长老中选拔主教，仿效亚历山大教会的做法，是符合“事物发展的规律”的，否则圣诞会议就可以适当地批准阿斯伯里先生被任命为主教，而不需要他先接受执事的任命，然后是长老，最后是主教或监督的过程。

圣诞大会接受了科克博士作为总监督或主教的身份，因为他受卫斯理先生的委托，有权按照科克博士的要求，通过“接手礼”来做阿斯伯里先生无权做的事，尽管在科克博士出现在现场之前，他是工作的总监督。科克博士有权做的是按立。阿斯伯里先生以前没有这个权力。根据卫斯理先生的观点，即使按立的权力继承于长老职位，也不能合法地行使，除非在紧急情况下。在科克博士这个活生生的主教面前，如果不完全否定卫斯理先生的合法权力，美国卫理公会的人就无法提出紧急情况的论点。他们从未想过要这样做。他们毫无疑问地接受了科克博士的监督权，以及它所暗示的一切。从阿斯伯里先生的陈述中可以看出，会议是按照这里所建议的方式来理解这个问题的，他说：“大家同意把我们自己组成一个主教制教会，并有监督员、长老和执事。”

在教会的组织中，没有说过关于任期的问题。这是没有必要的。这样做是不符合规定的，因为被授权将“各社团组织成一个独立的教会”的科克博士已

经在职，是这项工作的监督者。通过卫斯理先生的任命和授职，他取代了阿斯伯里先生。会议选举后者担任同样的职务，但从未想过要对他行使职能规定一个时间限制。在没有任何相反规定的情况下，他们自然而然地接受了终身任职，这无疑是卫斯理先生的本意，从他所设计的卫理公会的模式都是终身任职这一事实中可以很好地推断出来。如果卫斯理先生打算让科克博士和他的继任者仅仅作为临时主席，就像现在英国卫斯理教会的主席一样，他就不会费尽心思准备一份按立书，并将其作为卫理公会仪式的一部分加以强制。

圣诞大会采取了预防措施，使“当选的总监或主教可以听从牧师和传道人的意见”。但这不能理解为将主教置于与教会的关系中，使教会在大会中的代表可以随意剥夺他的职务。对“牧师和传道人的团体”的认同并不包含这种意思。意思是说，他要为他的官方和道德行为向大会负责，除非有理由，否则不能被罢免。

限制职务的任期，或无缘无故地罢免在职者，就会立即破坏主教职位作为联系纽带的重要性和影响力，并将该职务的尊严一下子降低到长老职位，甚至执事职位的水平之下。人们被赋予这些职务，同时还有他们的同级同事。与他们有关的所有职能，都是终身的。他们从来没有被解职过，因为他们是由教会政府任命的。

如果卫理公会的创始人将教会的下级官员授予终身教职，同时又将他们的主要牧师置于一个必然需要重新选举或退休的时间限制之下，这将是不可原谅的不一致。教父们并没有因此而有罪。无论他们对主教职位的性质和特权有什么看法，他们都是一致的，并向他们的继承人传下了首席牧师的命令，约束他们在生活中不受指责，对教会忠诚，并要求传教士们作为福音的儿子服从。

在美国，大多数卫理公会成员坚持原来的主教制形式，并选举他们的主教为终身制。例外的是1830年成立的卫理公会新教，它完全否定了主教制；还有自由卫理公会，它用总监督制代替了主教制，监督员每四年选举一次。除此以外，还可以加上基督教联合兄弟会，这是一个热心的福音教派，有点像“大公无私”。

循道卫理公会于1800年成立，保留主教制度，但将任期限定为数年。英国卫斯理卫理公会是所有教会之母，在精神和实践上都是彻底的巡回传道，但有一个每年选举产生的主席作为首席执行官。作为一个统治者，卫斯理教派的主席只任职一年。

第十章。

卫理公会的立法决策部门和执行部门。

麦迪逊主义在开始的时候纯粹是地方性的，它的创始人没有想到一个与英国这个小岛同在的体系，更没有想到一个伟大的教会注定要把它的祝福传遍全世界。但随着人数的增加和机会的增多，人们看到它很适合大众的思想，而且能够无限地扩展。

卫理公会的控制性热情是传播圣洁—拯救罪人并在他们中间促进个人虔诚。为了最有效地完成这项工作，必须有一个适当组织的政府。这个系统一方法本身，完全适合于它诞生的时代，并在卫斯理先生的管理下工作得很完美—必须进行调 整，以便能够满足所有时代和所有人民的要求。一个联合的纽带

是必不可少的，还有一个中央或控制体系，其他一切都必须为之存在。一个是在主教制度中找到的，即总督制，另一个是在巡回传道中找到的。

卫斯理先生在世时，一直是联盟的纽带。当他开始变老的时候，看到没有为他死后的工作做出足够的规定，他被聪明人逼着为这种紧急情况做准备，以免整个系统化为乌有，正如他们预见到的那样，如果不采取一些措施，情况就会如此。宣言契约“被执行和记录，”法定百人”（卫斯理先生在“宣言契约”中指定的一百名传教士，在他死后所有的权力都将移交给他们。所有的空缺都由该机构在年度会议上填补）被任命。这个机构将卫斯理教派团结在一起，并将巡回传道活动延续到今天，没有受到任何影响。在美国，主教制度和会议，包括总会议和年度会议，都有相同的目的。各自的历史都很重要。首先关注的是会议。

大会。

圣诞会议被称为美国卫理公会的第一次大会，并不是因为它被合法化了，像今天的大会的那样，而是因为所有的传教士都在那个场合被召集到一起。从1773年在美国召开第一次会议到1784年的会议，只有一次年会；但在几年的时间里，由于覆盖面广，聚会非常不便，会议分两部分举行。其中一个部分，即北区，在成员和传道人的数量方面，比南区强得多；以至于北区所做的事对南区有约束力，而南区所做的事除非得到北区的认可，否则没有约束力。在圣诞节会议上，两个部分都走到了一起，因此它被称为大会。在这之后的许多年里，所有的传道人都有权在这个机构中获得席位，但不断增加的人数和不断扩大的领土使他们每年都要聚集在一起，是不方便的。直到1792年，所有的传道人才再次聚在一起。他们在巴尔的摩举行的第二次教会大会上做到了这一点。在这八年中，教会的成员从大约一万五千人增加到六万人。从不到一百名传道人到两百六十六人。

随着教会的壮大和会议的增多—尽管直到1796年，没有一个会议有明确的界限—有必要改变组成大会的方法。将所有的传道人聚集在一起，甚至四年一次，既不方便也很昂贵。自然而然，中央会议由于容易到达会议地点，其代表的人数更多。在1808年的会议上，这些中央会议中的四个会议区在开幕当天有一百名代表，而一百二十九名成员都在场。有两个会议区仅有三名成员，占机构总数的一半。这种来自某一部分的代表占多数的情况似乎对整个联系并不是最好的。

1800年，有人提议召开“授权的大会”。这一提议没有得到什么支持。1804年再次提出，但再次被否决，但有一项谅解，即年度会议可以考虑这个问题，并在下届会议上提出成熟的建议。在1808年的会议上，有人提出了一份备忘录。一个由14人组成的委员会被任命来考虑这个问题。该委员会经过适当的审议，“报告了一种法律形式，一种宪法，供大会代表使用”。这份报告在121票中以7票的多数被否决。阿斯伯里主教和该措施的其他主要倡导“深受其害”。来自遥远的西部的成员，为了代表权，也因为所有的人都不能出席，与新英格兰的成员一起，“退了下來，并威胁要回家。”随后进行了磋商，并重新讨论了这个问题，结果是以几乎全票通过了委员会提出的报告，内容大致相同。

所通过的计划主要是起草报告的三人小组委员会之一约书亚-索尔的工作。该计划规定，大会应该由每个年会的每五个成员中的一个成员组成，“按资历或选择”选出。代表应从与年会有充分联系的传教士中产生。从那时起，这个比例就经常被改变。目前，卫理公会的比例是每个年会的每四十五名成员有一名牧师成员，并有同等数量的平信徒成员。在南方卫理公会中，比例是每个年会的每四十八名成员有一名牧师成员，以及同等数量的平信徒成员。在年度会议的平信徒成员中，有一位可以是当地的平信徒传教士。法律允许在

代表比例所定的人数的三分之二的零头上增加一名代表。“法律还规定，任何会议都不得被剥夺两名代表的特权，一名是教士，一名是平信徒”。

主教制卫理公会的每个分支的大会“四年一次”。在必要的情况下，对额外的会议作了特别规定。总监之一主持该机构的工作。如果没有总监督出席，会议选择一位临时主席。一般来说，他们按照当选的顺序每天主持会议，从资深者开始。在大会上，在法律规定的法定人数不足的情况下，任何事情都是不合法的。在（北方）卫理公会中，法律要求代表总数的三分之二来处理事务。在南方卫理公会中，只需要多数代表就能构成法定人数。

大会是卫理公会的法律制定机构。没有其他会议被赋予这样的责任。在这方面，它在以下的限制和约束下拥有充分的权力，即：

(1) 大会不得修改、变更或改变我们的宗教条款，或制定任何新的教义标准或规则，与我们现有的和既定的教义标准相反。

(2) 他们不允许每十八个年会成员有一个以上的代表，也不允许每六十人有一个以下的代表：当任何年会的代表比例为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该年会应有权按该分数增加一个代表：而且，任何会议不得被剥夺两个代表的特权，一个是教士，一个是非教士。

(3) 他们不得改变或更改教会政府的任何部分或规则，以废除主教制度，或破坏了我们的巡回总监的计划。

(3) 他们不得撤销或改变联合社团的总规则。

(4) 他们不得取消我们的牧师或传道人由委员会审判和上诉的特权；他们也

不得取消我们的成员在教会中或由委员会审判和上诉的特权。

(6) 他们不得将出版社的产品收益用于任何其他目的，除了用于旅行的、编外的、退休的和疲惫的传教士及其妻子、寡妇和子女的利益。

惟经各年度会议全体成员四分之三同时推荐，并出席投票，则除第一条外，经后继大会三分之二多数同意，即足以改变上述任何限制。另外，凡经大会三分之二的人首先建议的这种改变，只要所有年会的四分之三的成员如上所述表示同意，这种改变就应生效。但当大会通过的任何规则或条例在主教们看来是违宪的时候，主教们可以向通过该规则或条例的大会提出书面反对意见及理由；如果大会当时以三分之二的票数坚持其行动，则如果对上述规则或条例有异议，则应采取改变限制性规则所规定的程序，如果这样通过，主教们应宣布该规则或条例从那时起生效。

上面引用的限制性规则来自南方卫理公会的纪律。这些规则在卫理公会的纪律中基本相同，除了关于主教制否决权的但书——卫理公会的主教制从未被赋予这种权力。卫理公会还对第三条限制性规则进行了修正，允许选举传教士主教，其管辖权仅限于在国外的工作。1808年大会通过的这些规则，使“可以改变的关注”成为可能。

他们规定，“经所有年度会议的联合建议和大会三分之二的多数，”可以中止教会的利益，甚至其神学和成员条件。因此，教会的体系和教义实际上都是由年度会议决定的，而教会的大部分成员则决定了年度会议。

第十一章。

卫理公会会议年报的经济性

第一次年会是由卫斯理先生召集的，当时他和他的追随者正在遭受无法无天的暴徒的巨大迫害。在他的困境中，他产生了一个自然的愿望，感叹道：“哦，为了轻松和休息的地方！还没有，但永恒就在眼前。还没有，但永恒就在眼前”。同时，他对自己工作的成功深感忧虑，并为其扩展进行规划。史蒂文斯说：“他写信给几位神职人员和他的平信徒助手，邀请他们在伦敦与他会面，并就开展上帝工作的最佳方法向他提出建议”。这在历史上被称为“第一次卫理公会会议”，于1744年6月25日星期一在伦敦的铸造厂开始。除了约翰和查尔斯-卫斯理，还有约翰-霍奇斯、亨利-皮尔斯、塞缪尔-泰勒和约翰-梅里顿，他们都是英国教会的牧师。出席的平信徒传教士有托马斯-麦克斯菲尔德、托马斯·理查兹、约翰-班尼特和约翰-唐斯。

所处理的第一项事务是通过会议的管理规则。完成这项工作后，他们首先考虑的是“教什么”。在这一点上，他们花了两天的时间讨论在他们的传道中需要坚持的神学。他们明确提出了悔改、信仰、成义、成圣和圣灵见证等圣经教义。在下一次会议上，他们仔细审查了同样的主题，并在某些方面，包括观点和表达方式，进行了修改。会议用三天时间讨论了“如何做，或如何规范牧师和协会的教义、纪律和实践”这一命题。这就是今天英国圣公会体系之外的、最大、最强的教会团体的雏形，它有数百名传教士、巡回传道者和当地传教士，以及数千名彻底的福音派成员。年度会议是卫斯理卫理公会的管理机构。

在这第一次会议召开之日，卫斯理先生已经在巡回传道了大约五年时间。有四十五位传道人与他保持同情和合作，此外还有相当数量的地方传道人。然

而，到这时为止，他们似乎还没有达成任何协议。

但在这次会议上，他们通过了一项“征召规则”，要求会议主席对每一位候选人说，他有责任在所有事情上不按你自己的意愿行事，而是作为福音的儿子行事。因此，你的职责是以我们所指示的方式利用你的时间。最重要的是，如果你和我们一起在我们主的葡萄园里劳动，你就有必要在我们认为最有利于他的荣耀的时间和地点，做我们所指导的那部分工作。”这样就正式开始了巡回传道的工作——传道人在年度会议上承诺作为福音的儿子要顺从。这里引用的最初制定的要求，在南方的卫理公会中几乎是相同的。在卫理公会中，整个要求体现在一套涵盖相同内容的问题中。

美国卫理公会的第一次年度会议于1773年7月14日在费城举行。会议举行了三天。该机构由十位传教士组成。托马斯-兰金（Thomas Rankin）、理查德-波德曼（Richard Boardman）、约瑟夫-皮尔默（Joseph Pilmoor）、弗朗西斯-阿斯伯里（Francis Asbury）、理查德-莱特（Richard Wright）、乔治-沙福德（George Shadford）、托马斯-韦伯（Thomas Webb），John King, Abraham Whitworth, and Joseph Yearbry，都是英国人。兰金作为（卫斯理先生的）总助理主持会议。会议是按照卫斯理先生在英国采用的方法进行的。卫斯理先生和英国会议的权威得到了充分的承认，会议同意遵守“会议记录中所载的卫理公会的教义和纪律”，这将是所有希望“在美国与卫斯理先生一起工作”的人的唯一行为准则。

没有会议的边界线。整个国家都是开放的，所有的领土都包括在传道人所建立的协会中。在适当的时候，有规律地形成和描述地理上的会议。教会人数的迅速增长和在美国广大地区的传播是19世纪的一个奇迹。这段历史读起来就像一个浪漫的故事。

今天的年度会议在许多方面为所有卫理公会成员所熟悉，对传教士和人民来说，它是所有会议中最有趣的。它在任何意义上都不是一个立法机构。它是纯粹的行政机构。它只对下列事项进行审查：会议总书记为其指定的业务。然而，其责任是伟大的。直到最近，所有的年度会议中，主教制卫理公会的机构是由以前的传道人的全面联系和组成的。

南方卫理公会教会，1866年修改了其组织法，以接纳更多平信徒，是一个例外。在该机构中，法律规定有四名平信徒人员，其中一名可以是当地的平信徒传教士——来自每个主持的长老区，而这些人加上巡回布道者在充分联系的情况下参与年会。平信徒人员是由地区会议选择，并在所有事务上与传道人有平等的发言权，但涉及牧师性质的除外。会议确定会议地点，主教指定时间，必要时允许每个会议“至少一个星期”。主教们主持会议，在他们之间安排主教访问的计划。

1900年，（北方）卫理公会的大会收到了接纳平信徒人员参加年度会议的问题。这个问题得到了充分的讨论，并作出了否定的决定。

協會以投票方式，不經辯論，從巡回長老中選出一位會長。这样选出的主席被授权履行除授职以外的所有主教职责。

年会对其范围内的所有教会的属世和属灵利益进行监督。教会的状况由会议的每一个传教区、巡回区和工作站提出详细的报告。报告包括成员人数；一年中因信仰或其他原因增加的人数；婴儿和成人受洗的人数；通过证书、死亡或其他方式处理的成员人数；为支持牧师而支付的所有款项，以及为教会的慈善事业筹集的款项，主日学、官员、教师和学者的人数，以及以弗所联盟。一句话，负责的传道人报告与他工作有关的一切。所有的报告都由指定的秘书列表并仔细记录。

教会的每项事业都由大会委托给一个总委员会或理事会，大会还要求各年度会议成立辅助委员会，在其范围内照顾这些利益。因此，有年度会议的传教士委员会、教会扩展委员会、主日学委员会、以弗所联盟委员会、教育委员会，以及特别负责为疲惫的传教士和已故传教士的寡妇和子女提供经费的财务委员会。每年的年会都会对这些利益进行审查。

除此以外，每个申请加入年会的传道人都必须参加由主教规定的学习课程的考试。然后是一个为期四年的阅读课程，每年由会议指定的委员会进行考试。

年会对其范围内的所有巡回传道人进行监督。它首先接受他们进行试验（考验或考核）；然后在两年后，如果发现他们适合巡回传道的一般工作，就接受他们进入完全的联系。这样一来，他们就受到任命权的约束，并受到誓言的约束，在那些被认为最有利于神的荣耀的时间和地点做巡回传道人的工作。

传道人一旦到了任命机构的手中，就脱离了会议的管辖，但他的道德和公务行为应受会议的约束。会议不能任命他从事任何工作，也不能以其他方式处置他，除非他有不道德的行为，官方的不当行为，或效率低下。作为流动人员，他可以由主教在接收他的会议中使用，或在任何会议中使用，根据任命权的虔诚判断，他可能被需要。在这种制度下，每个传道人都有一个位置，每个位置都有一个传道人。牧师职位空缺的时间不会超过向主教提供信息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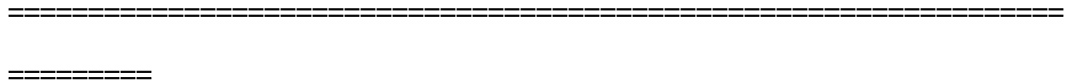
每位传道人的品格和行为都由会议每年仔细审查一次，并规定在“被报告有不道德行为，或被牧师或教会成员以书面形式指控”时，可随时进行调查。卫理公会的人最讲究的莫过于每年一次的“品格审查”。这一点很重要，因为根据教会的特殊制度，主教必须给他管辖下的每一个人以任命。作为基督羊

群的监督者，他不能把生活不洁的人送出去。人们不会接受他们。

卫理公会计划的智慧是由一百多年来的有益经验所证明的。

它确保教会不受不道德的人的影响，而且，由于审查还包括对工作的总体适合性的调查，它使教会免于被那些在行为上变得反复无常或在信仰上不健全的人所困扰和伤害。年度会议是传道人的担保人，也是人民对健全和忠诚的事工的保证。

年会中最令人感兴趣的时刻是在会议结束时宣读任命名单。它总是“在拥挤的房子里，在令人窒息的寂静和深深的庄严中”。开始时也是如此。但是对于任命，会议本身并没有什么关系。这完全是主教的事，是在与主持工作的长老们充分协商后进行的，他们对工作和工人都很熟悉。



第十二章。

卫理公会的制度体系——季度会议。

季度会议的起源，或称为会议，可以追溯到卫理公会历史的前十年，但卫斯理先生第一次提出这种会议是在1749年的会议上，尽管“管家”职位是在几年前任命和更换的。1749年后，它们成为教会制度体系的一部分。

季度会议是牧区的管理机构，不管是由一个教会组成，如在较大的城镇，还是由几个教会组成——有时达到十几个，如在传教士区和巡回区。顾名思义，

每年举行四次会议，因为教会的利益要求官员们至少要开这么多次会议。会议的地点由会议确定，时间由主持会议的长老确定，他主持会议。在他缺席时，由负责的传道人担任主席。季度会议由以下人员组成：——巡回传道人和地方传道人，包括居住在巡回区或传教站内的退休传道人（不论是在他们所属的年度会议范围之外还是之内），以及各巡回区、站和传道所的劝勉者、管家、教会成员的托管人和班长，再加上教会成员的主日学校校长、教会会议的秘书和高级以弗所联盟的主席（如果有资格的话），没有其他人。”这就是南方卫理公会的季度会议的组成。

在卫理公会中，有关法律规定如下。“季度会议由所有巡回牧师、地方传教士、劝导员、管家和本教区的班长，以及本教区的教堂托管人、主日学校的第一任校长和联盟各分会的主席组成：条件是上述托管人、校长和主席是本教区的教会成员，并经季度会议批准成为其中的成员。季度会议主要由生活在教会范围内的教友组成，并与教会的所有地方利益相关，因此很容易看出，季度会议可以说是泉源头。教会工作的成功主要取决于季度会议。它为传道人开路，或者阻挡他的道路，使他无法成功。

季度会议在牧师的门口站岗。最初，传道执照，或“授予牧师资格”，是由卫斯理先生根据助理（负责的传道人）的推荐而授予的，“无论是否与季度会议协商，有时甚至在有关人员不知情的情况下”。这种方法偶尔被美国的阿斯伯里主教采用。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项工作被限制在季度会议上，由申请人所属的班级或领袖会议推荐行事。根据现在的法律，许可证是由地区会议根据季度会议的建议颁发的。尽管（北方）卫理公会的法律略显灵活，它允许在那些没有地区会议授权的地区，由季度会议颁发传教士执照，并根据情况让当地传教士听从其中一个或另一个。在南方卫理公会中，地方传教士只需服从季度会议，季度会议每年都要“调查每个人的天赋、劳作和有用性”，并有权审判和暂停或开除任何可能被认定有罪的地方传教士。季度会议也是被

各自协会开除的教会成员的上诉法院。

季度会议选举管家、记录管家和地区管家。它选举教会财产的受托人，包括礼拜场所、牧师住宅和教会拥有的所有其他财产。它还选举主日学的监督者。总而言之，它负责监督教会在本教区范围内的属灵和属世利益。

某种形式的地区会议此前已经存在了很长一段时间。在卫斯理派中，它起源于1791年。它在某些方面与美国卫理公会的年度会议相吻合。

对每一位牧师和试用者进行调查，包括道德和宗教品格、官方行为、讲道能力等；获得统计数据，考虑国内传教工作，审查牧师候选人。所有这些都是由传道人完成的。当管家们加入他们的行列时，每个巡回区的资金都被纳入考虑范围。还有一个每年举行的“财务区会议”。它开始于1819年。在该会议上，每个巡回区的财务被安排和确定为一年的财务。

在卫理公会中，地区会议是一个合法的机构，它的权力有明确的规定，但它是由一个地区的巡回区和站来决定是否要召开地区会议。在一个地区会议被授权后，它可以在任何常会中以多数成员的投票来终止，在之前的会议上已发出通知，并得到该地区大多数季度会议的同意。组织时，它主要执行季度会议的工作，特别是向传道人颁发许可证的工作，监督和完全控制当地的传道人，甚至为他们做出任命，希望他们能够完成。

在南方教会中，地区会议起源于1870年的大会，它与卫理公会的任何会议一样，都是机制的一部分。许多年来，它的权力是有限的。它们主要是咨询性的，会议对地区的价值主要在于它的社会功能和它所提供的神灵改善的机会。它只权威性地处理两到三项事务，其中最主要的是选举参加年会的平信徒代表。在该选举中，只允许平信徒人员和地方传教士投票。几年后，它被授权

选举地区财产的托管人。在1894年的大会上，许可传道人的工作，以及向年会推荐传道人试行加入巡回传道关系和重新加入的工作，以及选举当地传道人担任执事和长老的工作，都从季度会议转到了地区会议。地方传道人仍需服从季度会议的安排。

“地区会议由该地区的所有传道人组成，包括巡回传道人和地方传道人，包括退休的传道人（无论是否居住在他们所属的年度会议范围内），以及平信徒人员，其人数和任命方式由各年度会议自行决定。”主教主持会议，如主教不在，则由主持会议的长老主持；如两人都不在，则由会议选出一名主席。

地区会议对教会有很大的好处。它召出并使用了聪明而虔诚的教友，否则他们在牧区范围之外永远不会被认识。他们在精神上提供了帮助，并在刺激教会的自由方面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教会会议。

英国的卫斯理教派和美国的卫理公会都不知道教会会议的存在。在英国，与之最相近的会议是“领袖会议”，在卫理公会则是“领袖和管家会议”，尽管这两种会议都只有官方成员参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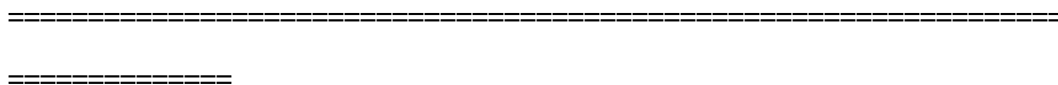
在南方卫理公会中存在的这个会议于1866年被授权，名称为“教会会议”。1870年正式改为教会会议。

《纪律》说：“教会的所有成员，以及年度会议的常驻成员，应每月一次，或至少每三个月一次的巡回，在每一次任命中，举行教会会议，由负责的传道人主持。会议可在任何最方便召集最多成员的时间举行；但如果是在主日，则不应影响上午的公共礼拜。”

本会议的任务是确保保存一份正确的成员名单。秘书被特别要求履行这一职责，他必须保持一个本子，按时间顺序记录姓名，并向牧师提供一个按字母顺序排列的名单。除非另有命令，否则每次会议都要点名，而且会议有权将任何在会议上不守纪律的人的名字删除。

如因除名或其他原因而失去联系达十二个月之久。被除名的成员，如果他们出现并要求加入，可由会议投票恢复。会议不是审判的法庭，也不是调查的法庭。它只是清除下落不明的成员的名单。

在这次会议上，传道人就他自上次会议以来的工作做了报告，班长和管家也是如此。主日学和以弗所联盟也作了报告。对教会穷人的救济进行调查，并调查教会是否为传教事业、教会扩展和其他事业，以及为年度会议所命令的募捐尽了责任。管家们向会议报告收费的全部金额，以及每个会众应支付的部分。教会会议可以采用自己的方法来筹集资金。会议不局限于日常工作。它可以发起工作，制定计划，在社区中加强和建立教会。它可以成为一种伟大的善的力量。



第十三章。

牧民监督。

没有牧民的监督，基督的事业就不可能繁荣。这必然涉及统治权。因此，那些负责牧养的人也被赋予了权力——不是霸占上帝的产业，而是本着对上帝的

敬畏进行统治。牧师因着神圣的呼召和与世界的分离，最适合做这项工作，而且历来被认为是教会中的统治力量。然而，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认为统治的权力完全掌握在牧师手中。许多有学识和虔诚的基督徒都认为，教友们应该分担指导教会事务的责任。新教徒在这一点上达成了共识，尽管他们对工作的适当分工有些不同；有些人在指导属灵事务方面给予教友比其他人更大的份额，而有些人则完全否认他们的属灵或牧师职能。但这些问题已经不再是基督徒之间争论的焦点了。

主教制卫理公会的牧师队伍被系统地安排和分配，以确保对教会每个部门的牧养。没有人对其政府系统或工作方法表示歉意。同时，也不对这两者提出“耶和华如此说”的要求，认为没有任何特殊的政府形式是神所指定的，教会可以自由地采用自己的方法，并以任何它认为合适的名称称呼其官员。因此，卫理公会有他们的主教、主持工作的长老、负责的传教士和地方传教士。

主教和他们的职责。

卫理公会主教制度的起源和性质已经阐述过了。在这方面，要注意主教的职责。

第一任卫理公会主教科克博士被按立为“总监”，卫斯理先生选择这个名字显然是为了防止预言家（或“先知”）的想法，按照英国教会的理解和做法，卫斯理先生和卫理公会都很不喜欢这种想法。不过，监督者这个词和所隐含的职责与《新约》中关于主教的教导完全一致，他们在其中被指定为基督羊群的监督者。

卫理公会的主教是流动的总监督，除了那些由大会指示的工作外，他们还负责以下职责：由于他们作为教会政府的一个联合部门的权力，他们有专属的

控制权，即安排工作和确定传教士的任命。这种权力不能通过大会的立法从主教团手中夺走。但宪法上规定在主教手中的权力是可以调节的。因此，有关于安排工作和任命传道人的指示。在年度会议上主持工作的主教必须给每一位经过适当认证的传道人以任命。

在安排工作和派驻传道人时，主教根据自己的判断行事。他是唯一负责的。但是，为了得出公正的结论，他从所有可用的渠道收集信息，主要是从主持工作的长老那里收集信息，他们对教会的状况和需要有充分的了解。

这些官员组成“主教内阁”，他们私下进行协商。主教“选择主持工作的长老，确定他们的职位（任命他们到各区），并在他认为必要时改变他们”。他还“在会议的间隙，根据需求和纪律的指示，改变、接受和暂停会议”。

主教主持大会、年会和地区会议。他们在年度会议和地区会议的常规事务中决定所有提交给他们的法律问题。主教团在其年度会议上对他们的几项决定进行审查，并予以确认或推翻。当确认时，他们的决定成为法律的权威性解释，并按此公布。大会是教会的立法机构，除了巡回传道人的上诉案件外，没有任何法律问题被提交给上诉委员会，该委员会由每个年会的一名代表组成。该委员会是“法律和事实的唯一法官”。

主教的另一项职责是“按立主教、长老和执事”。无论这职责是继承于主教职位，只受大会的监管；还是仅仅是一种被要求的职责，可以通过立法而被搁置；——可能存在不同的意见。前者似乎是主教制卫理公会的观点，可以从教会的法律中推断出来，该法律要求在主教缺席的情况下，“从巡回长老中”选出的年会主席“履行除授职以外的所有职责”。这种观点与卫斯理先生的行动相吻合，他以卫理公会之父和创始人的身份，将自己视为圣经中的主教，按立科克博士为主教，并授权他前往美国，按立弗朗西斯-阿斯伯里担任同样

的职务。卫斯理先生遵循了保罗和巴拿巴开创的先例，他们凭借赋予他们的权力，在路司得、以哥念和安提阿“按立长老”一事实上，在他们访问的“每个教会”都是如此。

但这一观点不能严格坚持，以至于在任何情况下都要排除除主教以外的任何人士的按立。否则，教会可能会被完全剥夺按立牧师的权力。教会承认权宜之计的规律，支持规定“如果由于死亡、驱逐或其他原因，没有主教了，”大会应选出，“长老们，或大会为此指定的任何三位长老，应按照我们的授职方式为他授职”。

主事长老。主持长老的职位是卫理公会制度体系的一个基本特征—因为它是特殊的，所以更重要。在为美国按立长老时，卫斯理先生可能从未考虑过任何事情，而只是为管理圣礼而按立一些人，在1784年教会组织时，只有足够的人数被按立为这一职务，以满足需求。在1785年的任命中，有几位传道人的名字被冠以长老的头衔，并被冠以2至6个巡回小组的头衔，包括1至9名传道人。这一说法来自蒂格特博士的《卫理公会的形成》，他在书中进一步说：

——
“将第一和第二年度《教会纪律》、托马斯-韦尔和约书亚的证据放在一起，我们有权得出结论，主持工作的长老虽然起初没有被称为这个名字，但实际上是与教会本身共同存在的。在教会的正式行动中首次出现‘主持工作的长老’这一称谓是在1789年年度会议通过的理事会计划中，这是在‘地区’这一正式术语在1786年的纪律中出现后的三年。”

主事长老是主教的代表—副主教，在他们不在时做主教的工作。他们应该由主教选择和任命，这是正确的，也符合事物的规律。事实上，这对卫理公会的巡回总督导来说是必要的。把挑选主持工作的长老委托给年度会议，使其

成为选举产生的职位，这个问题一次又一次地被提起。这种情绪非常强烈，在1820年的大会上占了上风，如果不是麦肯德里主教和约书亚-苏尔的坚定立场，这种情绪本会成为教会的法律。后者在这次会议上被选为主教，并指定了他的授职日期。

但是，在此期间，会议颁布了进取性条款。

因此，Soule先生拒绝接受圣职，他向会议表示，使长老职位由选举产生的法律是对主教职位的宪法权利的侵犯，作为主教，他不能因这种立法而妨碍其管理。McKendree主教与Soule一起宣布该法律违反了第三条限制性规则。会议随后通过决议，在接下来的四年里暂停该法律的实施。根据麦肯德里主教的建议，该问题被提交给年度会议，年度会议支持麦肯德里主教和约书亚-苏尔的立场，下一届大会废除了这项令人反感的法律。约书亚-苏尔再次被选为主教，并被按立。从那时起，支持选举产生的长老职位的情绪还没有强烈到足以在主教制卫理公会的任何一个分支中获得大量的支持。

主持会议的长老所做的工作是其他任何人都无法完成的。作为主教的代表，他同时也是传道人和人民的代表。他是唯一完全熟悉他所主持的整个地区事务的人。他了解传道人——他们是否适合任何特定的岗位。他也了解人民——他们的特殊需要，他们的能力，以及他们的意愿。因此，他有能力向主教提出建议，从而帮助他正确地理解和明智地安排和供应教会的职责。当主持工作的长老的职责被充分考虑和履行时，他作为顾问的能力就会被轻易承认。这些职责在南方卫理公会的纪律中也是这样规定的。它们在北方卫理公会中实际上是一样的：——

“在他指定的地区巡回，以便于传道和监督教会的精神和物质事务。

“主教不在时，负责其辖区内所有巡回和地方的传道人和劝勉者。

“在会议的间隔期间，以及在主教缺席的情况下，按照纪律指示，在他的地区更换、接受和暂停传教士。

“在可行的情况下，出席所有季度会议，并召集季度会议的成员，他也应主持会议。

“决定所有在季度或地区会议的正常事务中可能出现的、以书面形式提交给他的法律问题。

“但可向下届年会主席提出上诉。

“注意《纪律》的每一部分在他的地区得到执行；通过一切适当的手段，促进传教和主日学的事业，以及在我们自己的出版社出版小册子和主日学书籍；在每个季度的会议上，仔细询问有关儿童教育和提供我们的书籍和期刊的规则是否得到忠实的遵守。负责的传道人是否执行圣礼，召开教会会议，执行道德纪律，并注意他所负责地区的募捐；并向年度会议报告他所负责地区内所有拖欠的巡回传道人的名字。

“当主教在他的地区时，要出席会议，当缺席时，要通过信件向他们提供他的地区状况的所有必要信息。

“指导牧师候选人参加主教为他们推荐的学习。

“从每一个管区获得全面的统计资料，以便在年度会议上报告，并在年度会议上提供其管区会议的记录供检查。

“如果任何传道人不在他的巡回区[负责]，主持会议的长老应尽可能地用另一位传道人来填补他的位置。”

负责的传道人。最初，负责的传教士被称为“助手”，因为他们协助卫斯理先生，而卫斯理先生直接控制着所有的工作。

这在当时还不是很广泛。尽管传道人几乎被普遍称为“牧师”，这个词充分表达了他与教会的关系，但这一头衔在《纪律》中仍被保留。负责的传道人比其他任何一类官员都更接近人民，与他们的利益更密切相关。

负责的传道人是事工的主体，教会的成功取决于他们的精力和忠心。如果负责的传道人无精打采，无动于衷，或者他有任何阻挠的倾向，那么主持长老对任何工作都没有价值。一个与他的主持长老或教会的大运动不和谐的牧师，对他所负责的人来说是一种阻碍，而不是一种帮助。在目前的条件下，他的工作份额比以前要大，他的责任也相应地增加了。关于传道人的职责，请读者参考《纪律》。

地方传教士。地方性传道，就像主持长老的职位一样，是卫理公会特有的。

这项服务的分支被称为地方性，因为那些属于它的人不像那些献身于巡回传道的人那样，每年都要接受任命。他们是真正的平信徒传道人。他们是卫斯理先生的第一批助手，完全根据他的授权行使传道人的职责。当巡回传道开始时，所有的平信徒传道人没有，或者不能被雇用。因此，两类传道人被区分开来，一类是巡回传道人，另一类是地方传道人。这种区别一直保持到今天。

每个卫理公会的传教士都是在当地的队伍中开始其职业生涯的。否则没有人被许可成为巡回传道人。虽然没有人必须进入巡回传道，但巡回传道是在当地的队伍中招募的。为此，地方传道人经自己的申请，被推荐给年度会议试行，并保持地方传道人的地位，直到试用期结束，即两年，当所有条件得到满足时，他被接纳为正式成员。

忠实的地方传教士，纽约的菲利普-恩布里和马里兰州的罗伯特-斯特劳布里奇，美国要感谢他们在她的土地上种植了卫理公会。教会从来就不缺少这样的人，虽然他们他们不觉得自己被呼召到各地去，但他们有“福音的使命”，并在一个较窄的范围内行使他们的事工。许多地方的传道人都是具有崇高的虔诚和巨大能力的人。

在这个部门工作的献身者对教会有巨大的好处，不仅在协助牧师工作方面，而且在紧急情况下或在巡回传道人的供应不能满足工作需要时，随时准备取代牧师的位置。他们经常被要求担任牧师，他们中的许多人都做了可接受的高效工作。

忠实的地方传道人被赋予了牧师的命令。他们通过了初学培训，并通过了规定的学习课程的考试（最近的一项要求），并得到了年度会议的推荐，他们可以被授予执事；按照同样的进程，四年后可被按立为长老职位。

卫理公会的地方传教士要听从地区会议；如果他们所在的地区没有组织地区会议，他们要听从各自的季度会议。在南方卫理公会，他们要听从季度会议的安排。在这两个教会中，如果被定罪，他们可以向年度会议上诉。

第十四章。

教会的平信徒人员-管家等。

管家

卫理公会的管家职务是众所周知的，不需要在这些页面上花费多少篇幅。年轻的读者和一些老读者可能会对了解它的起源感兴趣；因为尽管一开始它的重要性不大，但它已经成为教会中平信徒中最重要和最负责任的职务。史蒂文斯说：“这个职位和卫理公会制度体系中的大多数其他职位一样，都是由所谓的偶然原因产生的。卫斯理在伦敦铸造厂组织礼拜聚会的人提议为他提供资助；他拒绝了他们的提议，因为他的大学奖学金为他提供了所有需要的收入。他们坚持要为新教会提供一些财政援助。他写道：“我问，‘谁来负责接收这些钱，并将其支付到需要的地方？有一个人说，‘我会做的，并为你记账’；所以这里是第一个管家。之后，我又希望有一两个人帮助我做管家，随着时间的推移，人数越来越多。”从那一天起到现在，这个职位一直被普世卫理公会所利用。

一个如此重要的官员需要被清楚地描述，他的职责也需要被界定。因此，要求适合这个职位的人应该“充满圣灵和智慧”，以便他在所有的工作中都能为上帝所接受。管家的资格在卫理公会的所有主要分支中实际上都是一样的，可以用《纪律》的语言来说明。“管家应是具有坚实虔诚的人，他们既了解又热爱卫理公会的教义和纪律，并具有良好的天赋和后天能力来处理教会的俗务”。各个机构的规定各不相同，但一般的职责是相同的，即照顾对牧师的支持。此外，正如麦克泰尔主教在他的“教会手册”中所说：“正如班长有附带的财务功能，管家也有精神功能。他们的职责是将任何不守规矩的人告知牧师，并告诉传道人他们认为是错误的之处”。

在不同的卫理公会的法律中，关于所允许的管家数量并不统一，有些允许更多，有些则更少。卫理公会是“不少于3个，也不多于13个”。在南方教会是“牧区每三十个成员有一个管家”，“但.....一个巡回区的每个协会可以有一个管家，每个巡回区或站至少有七个”。

季度会议从这些管家中——“地方委员会”——任命一名记录管家和一名地区管家。各教会的纪律具体规定了每一类管家的职责。（见《纪律》。）

如果读者仔细研究《纪律》中涉及管家的那些章节，就会发现麦克泰尔主教的强烈措辞是完全有道理的。

一个粗心大意或效率低下的管家可能会在没有积极反对的情况下，在丰富的资源和愿意的人中饿死牧师；因为没有其他成员觉得可以在没有任命的情况下代替他行事。他站在牧师和他的支持之间。他是教会组织化的使者，他的不作为比敌人的所有策略更容易导致失败。

相反，在任命了精力充沛和自由的管家的地方，教会就会分享他们的精神，会众就会设计出自由的东西，贫穷与财富相抗衡，相对较小和微弱的社团就会充分维持教会的机构。

领袖（班长）

班级领袖。基督徒在很大程度上依赖教会的社会聚会来维持和发展精神生活。正如威廉-阿瑟先生所说，“圣徒的交流是新约基督教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卫斯理先生在其公共生涯的一开始就认识到了这一真理，并为这种团契提供了特别的任命，尽管直到1742年才引入了班长的职位；而当引入时，并不是为了将班长作为副牧师使用，他很快就发展成为副牧师。班长作为属灵事务的顾问是事后的想法，也是天意。

班级会议的起源是这样的，它需要班级领导。卫斯理先生在布里斯托尔与协会成员就支付礼拜堂债务的方法进行交谈。一个成员提议每个成员“每周捐出一个便士，直到全部付清为止”。另一个成员回答说：“但他们中的许多人都很穷，负担不起”。“那么，”第一个人回答说，“让11个最穷的人和我在一起，如果他们能给什么，好；我会每周拜访他们，如果他们没有什么可给，我将为他们以及为我自己奉献。”这个提议被接受了，协会被分成了几个班级。

可以看到，这只是管理当地财务的一种安排。在巡视的过程中，这些领导人中的一些人发现有的成员没有按照他们应该的方式生活，于是通知了卫斯理先生。这位敏锐的人立即看到了他长期以来所缺乏的东西，即在传道人不在的情况下，能够对羊群进行某种精神监督的教友领袖。史蒂文斯说，以这种方式，卫理公会的“最独特的特征之一”由此产生。可以说，班级领袖和班

级聚会是卫理公会所特有的。

在布里斯托尔取得的成就很快就在伦敦实现了，而且在适当的时候，班级会议被公认为是整个协会的一个基础机构。“它是近代以来世界上最好的实践神学学校”。数百万活着的灵魂，以及更多在天堂的灵魂，将为一位忠实的弟兄的监督而赞美上帝，他在任何情况下都关心他们灵魂的福祉。

牧师任命班长。这是正确的，因为他是牧师的助手。关于班长的全部职责，见《纪律》。

劝勉者

在卫理公会的历史早期，直到最近一个时期，劝勉者都是教会的一个受欢迎和有用的官员。这个职位仍然被认可，并由优秀的人担任，有很大的益处；但那些被召唤担任这个职位的人不像以前那么多。偶尔会有一个人在这个职位上使用他的恩赐，并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从技术上讲，劝诫者不是传道人；他没有被定为传道人，尽管像施洗约翰一样，他在劝诫中宣讲了许多东西。他的工作是执行福音的命令，并呼吁让罪人悔改。在这一公共服务领域，他被其职务的名称所限制。诚然，这就是传道，但它只包括传道人业务的一部分。后者拥有充分的权力，而前者则在一个较窄的范围内行使。

劝告的权力常常被视为作为一种谨慎的措施——可以说是一个试行，自称有传道呼召的人在其中接受考验。在这方面，它是有用的，因为它证明了许多人

不适合担任牧师的职务——这是一个不少人不愿意承认的事实。

每个主要的卫理公会机构都要求劝勉者获得许可。”早在1780年，会议就庄严宣告，如果没有牧师的书面许可，‘任何人都不能妄想在公开场合讲话’，在“对生活、资格和接受情况的审查”之后，由牧师更新。1816年，卫理公会对法律进行了修改，要求希望获得传教许可证的人必须获得班级或领袖和管家会议的推荐，并由负责的传教士签署许可证。它还要求劝勉者每年接受季度会议对其品格的审查，如果季度会议批准，则由主持的长老或负责的传道人签署更新许可证。今天的法律也是如此，只是他们要接受地区或季度会议的审查和批准。南方卫理公会关于劝诫者的许可，给出了以下指示：“季度许可证：会议有权向适当的人颁发许可证，并在会议认为他们的恩赐、恩典和有用性值得时，每年更新他们的许可证。未经其所属的教会或其所属的领袖会议的推荐，不得许可任何人进行劝勉；除非由会议主席签署，否则任何许可都是无效的。”劝勉者因其职务而成为季度会议的成员。

信托人（托管人；或称“受托人”）。

随着礼拜场所的建立，以及其他教会财产的拥有，出现了对托管人的需求。这反过来又使得对该职位的规定成为必要。他们的职责一般来说由其职位的名称充分表明。他们并不拥有教会的财产；他们只是为教会的使用而托管这些财产，除法律规定外，对这些财产没有控制权。教会决定其财产的用途。受托人必须确保其被“使用、保管、维护和处置”，以达到其专用目的。

有关受托人的规定在卫理公会的主要机构中几乎是一样的，这些规定统一适用，除非在民事法规与教会法律相冲突的州。在这种情况下，教会遵守该州

的法律。一般来说，受托人是由季度会议选举产生的，对该机构负责，并要求每年就其工作提交一份书面报告。如果是地区财产，则由地区会议任命受托人。

主日学的校长们。

主日学监事是教会中最知名的平信徒官员。他们的身份和职务，从会众中最年长的人到最年轻的人，都很熟悉。他们的职责是如此的清楚，以至于在此没有必要解释。我只想说，除了忠实的牧师之外，一个忠实的、敬虔的、热心的主日学督导员在塑造宗教生活和使孩子们忠于教会方面比任何其他官员都要做得多。他的职位是一个责任重大的职位。

遗憾的是，第一位主日学校长的名字并没有记录。一般来说，这一荣誉是由英国的罗伯特-雷克斯（Robert Raikes）获得的，他在一位年轻女子的建议下于1781年开始了主日学，这位女子后来嫁给了一位卫理公会的传教士。但在那之前的12年（1769年），卫理公会的年轻女子汉娜-鲍尔（Hannah Ball）建立了一所主日学校，并向许多儿童传授圣经的真理。史蒂文斯说：“毫无疑问，在那之前有许多类似的尝试”。由于对这个问题没有进一步的了解，并接受史蒂文斯的历史是真实的，监督第一所主日学的荣誉必须归于英国韦科姆的汉娜-鲍尔。

第十五章

卫理公会的工作—传教。

卫理公会学会从一开始就被传教士的精神所支配。卫斯理如果不是一个传教士，就什么都不是。他对这个问题的信念使他首先来到美国，“使印第安人皈依”。他在那里的工作后，“他回到英国，开始了传播圣经圣洁的工作，他在这方面的成功是令人惊叹的”。他的追随者们的成就挑战了宗教界的敬佩之情。

卫斯理先生的传教活动主要是在属于英国王室的领土范围之内。但他的许多工作在性质上都是外国的。在他的时代，从英国到美国，就像今天从美国到中国一样，是一项伟大的事业，涉及很多自我牺牲。当时和现在一样。

人们被传教士的热情所点燃，准备到天涯海角去传递福音。作为传教士的积极推动者，托马斯-科克博士几乎是，或是完全是，在现代没有人可与之媲美。在实施他的计划时，他18次横跨大西洋，包括作为教会的总监督数次航行到美国。由于他的杰出表现，他被称为卫理公会的“外国牧师”。他创立了西印度群岛的黑人传教会，在他去世时，该传教会有一万七千名成员。他几乎花光了他的全部财产，“那是一笔巨大的财富，用于访问和维持他的传教士。”他们为他们布道，挨家挨户为他们服事。

然后，作为一个将近七十岁的老兵，他在卫斯理会议上提出，自己希望成为东印度群岛的传教士。会议以费用太高为由表示反对，但科克提出由他自己支付30,000美元的装备费用，因此战胜了所有的反对意见，并与一小队劳工一起上船。他于1814年在航行中死亡，并被埋葬在海里；但这项事业获得了成功，卫斯理东印度传教会就是由此产生的。”(McClintock and Strong.)

传教士的精神弥漫在美国卫理公会“圣诞会议”上。史蒂文斯在他的《卫理公会历史》中说，有一个“来自（加拿大）新斯科舍省的呼唤”，其内容包括遵循这一规定，“弗里博恩-加雷特森和詹姆斯-克伦威尔被按立为该省的长老。杰里迈亚-兰伯特（Jeremiah Lambert）被按立为西印度群岛安提瓜的同一职务。在加拿大的工作开始不久，就扩展到新斯科舍省，几年后又扩展到新不伦瑞克省、爱德华王子岛和纽芬兰省。”

圣诞会议持续了十天。“科克每天中午都在讲道”。在提到他在这次会议上的工作时，他说：“在其中一个工作日的中午，我为帮助我们要去新斯科舍省的弟兄们进行了募捐；我们的朋友们慷慨地捐助了50磅本地货币，30磅英镑。”当时表现出来的传教士精神在卫理公会中从未消失过。

尽管早期传教士的传教热情和教会的迅速扩展，但直到1819年才有了类似于促进传教工作的正式组织。这是在纽约根据内森-邦斯博士起草的章程进行的。麦肯德里主教被选为主席；乔治和罗伯茨主教以及内森-邦斯为副主席；托马斯-罗伯茨为副主席；梅森，通讯秘书；约书亚-索尔，财务主管。共有三十二名管理人员。

梅森和苏尔博士服务了一年，这时班斯博士被选为秘书和财务主管，服务了16年。1820年的大会批准了这一计划，传教士协会开始了有用的生涯，多年来一直没有退步。

该协会十二年来的活动仅限于北美地区，特别是针对印第安人。在这方面，我们只需指出，第一位美国传教士是约翰-斯图尔特，他是一名黑人，于1815年或1816年从俄亥俄州的玛丽埃塔出发，前往野生印第安人那里。他取得了显著的成功。第一位女传教士是英勇的哈丽雅特-斯塔布，她家境很好，人缘很好。印第安人“视她为从灵地派来的天使信使，教他们通往天堂的道路”。

在印第安人中工作的成功使得有组织的传教工作成为一种必要。

1832年，传教士协会提议，经大会同意，在非洲建立一个传教团。梅尔维尔-B-考克斯 (Melville B. Cox) 是缅因州人，但当时准备驻扎在非洲。他是北卡罗来纳州罗利市的后备代表，自愿服务并被接受。他于1833年3月到达利比亚，并立即开始工作。计划有三个传教所，还有一所学院。这位被献身的传教士没有活够，没有看到他的任何计划成熟。他发烧了，不到五个月就死了。他临终前的呼喊是：“在非洲被放弃之前，让一千人倒下！”1835年，田纳西州会议的福田-皮茨牧师被派往南美进行传教士探索之旅。他去了一年，由于他的报告，贾斯汀-斯伯丁牧师被派往巴西，但是，由于掌控那里的罗马教的不宽容，他的传教是失败的。直到多年以后，卫理公会才在那个伟大的国家站稳了脚跟。今天，这项工作蓬勃发展。卫理公会的传教活动遍及世界。在非洲、南美、中国、日本、韩国、印度、德国、瑞士、丹麦、挪威、瑞典、保加利亚、意大利和墨西哥都有宣教站。这些国家已经被工作多年了。最近，传教士被派往波多黎各和菲律宾群岛，这些国家过去一直在罗马天主教会的统治之下。在与西班牙的战争（1898年）之前，在古巴建立传教士的努力是微弱的。自那场战争结束后，人们作出了积极的努力，传教工作在该岛蓬勃发展。

可以说，卫理公会的功劳是，他们从未忽视过有色人种的精神利益。卫斯理先生注意到了他们。他在这些人中的第一个信徒是一个非洲女奴，属于一个富有的西印度种植者。这是世界上第一个皈依新教的非洲人。它发生在1758年，是卫理公会在西印度群岛建立的手段。在怀特菲尔德先生第一次访问乔治亚州时，奴隶制还没有被引入该地。它是在1740年引入的。在随后对该地的访问中，怀特菲尔德经常与白人一起向黑人布道。其结果有时非常令人高兴。在他（怀特菲尔德）的第七次也是最后一次访问中，从史密斯的《乔治亚州卫理公会史》中得知，他“带了一个年轻人，名叫科尼利厄斯-温特，他

成为第一个向黑人传教的人”。

“在1787年的会议上，”在教会成立仅三年后，”向奴隶传福音的工作迈出了决定性的第一步。传教士们被要求为他们的精神利益和救赎 “不遗余力。这些命令得到了忠实的遵守，结果是令人满意的。同年，南卡罗来纳州查尔斯顿的坎伯兰街卫理公会教堂 为黑奴建成了敬拜场所。这是整个南方有有色人种聚集的地方的一个习俗的开始。

威廉-卡珀斯是面向黑奴的伟大传教士，是向南方奴隶传教之父。他于1808年进入南卡罗来纳州会议。他的第一项工作是沃特利巡回区，负责24个任命，在四个星期内完成。绕行一圈需要骑行三百英里。有四百九十八名白人和一百二十四名有色人种成员。这位年轻的传道人对后者的关注不亚于对前者的关注，毫无疑问，他在这项工作中获得了对黑人救赎的关心，这种关心是他以后生活的特点，他的努力在对黑人的传教中达到了顶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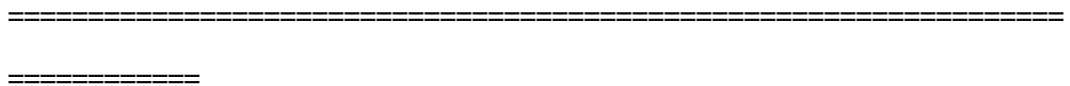
传教士精神遍及整个南方国家。本书作者于1859年进入牧师行列。他的第一个巡回使命，像其他数百个巡回一样，接受了 “面向有色人种的使命”。他向黑人传教的人数多于白人。他的第二条路线主要是在山上，那里黑人很少。只有两三个地方有有色人种的聚会。在他的第三个管区，可能比例是有五个黑人对一个白人。在春季和夏季，他经常在周日向四个会众讲道，一个白人会众和三个有色人种会众。这是在1862年。随着这一年的结束，在技术上被称为 “有色人种传教士 ”的工作在南方结束。战争使这项工作变得混乱。像以前那样继续工作是不可行的，甚至是不可能的。战争结束后恢复这项工作也同样不可行。

但是，谁能衡量卫理公会传教士在南方有色人种中的劳动的良好结果呢？冷冰冰的统计数字只能对这项工作提供一个微弱的概念。它们没有暗示为取得

这些数字所表明成果而作出的牺牲、忍受的苦难和责备，以及所需的大量劳作。在有系统地拯救黑人的工作开始时，有三千八百九十三名有色人种成员与卫理公会协会有联系。在1829年结束时，有六万二千八百一十四人。在1860年年底，当战争的阴云出现时，仅南方教会就有二十七万奴隶登记为成员。今天，各卫理公会团体的有色人种成员，不包括卫理公会会议的人数，包括非信徒和牧师，共有一百四十九万一千六百四十四人。

卫理公会的传教活动，包括国内和国外的工作，都由一个总委员会负责。在南方卫理公会中，总委员会只负责国外的工作。国内工作由年度会议委员会指导，每个会议管理自己的事务。北方和南方两个卫理公会教会体系的妇女都有各自的组织负责国内传教和国外传教的工作。有色人种的教会也有自己的传教士协会，在国外有代表，并且正在做很好的工作。

当年，传教士协会成立后第一年的收入只有823.04美元。而在1899年的财政年度，卫理公会各协会的收入，包括妇女协会，为1,923,998美元。同年，南方教会所有社团的收入为543,554.35美元——或者说，在一年中，世界上大约一半的卫理公会成员的传教投入将近200万美元。在对传教士的人均捐款方面，英国的卫斯理人领先于美国卫理公会。



第十六章。

卫理公会的工作—教育。

卫理公会主义诞生于一所大学。它的创始人和那些一开始就与他合作的人不

仅具有文学造诣，而且是教育的朋友和促进者。卫斯理先生尤其如此，他是当时最重要的学者之一，并不遗余力地将对学习的热爱灌输给他的传教士和人民。他的努力因缺乏资金而受到阻碍。

他并不富有，而他的追随者一般都很贫穷。但他从未忽视过这个问题。“这是一个有趣的事实，”史蒂文斯在他的《历史》中说，“在被公认为卫理公会时代的那一年，也就是它第一次实地布道的那一天，在后者开始的那个悲惨的民族中，它也开始了它的第一个文学机构。如果说有什么可以增强这一事实的趣味性，那就是卫理公会两派的创始人，即加尔文派和阿米念派，都参与了第一所卫理公会神学院的建立。怀特菲尔德为金斯伍德学校奠基；他跪在地上，周围都是开垦出来的土地。而匍匐在地的众人，现在被唤醒了，有了新的知识和道德生活，都以热烈的掌声回应。卫斯理用他从他的大学奖学金收入中保留的资金或从他的追随者那里得到的资金来支持它。这就是后来以其名字命名的机构的萌芽”。金斯伍德学校仍然存在，是卫斯理卫理公会的蓬勃发展的机构之一。

1744年，也就是第一次会议召开的那一年，卫斯理先生“提议建立一所神学校，‘一所劳动者的神学院’或‘平信徒传教士’，正如它所描述的那样。”(Stevens.) 这个项目，历史学家说，“最后由英国卫理公会目前的两个神学机构来实现”。

早在1780年，在美国教会组织之前的四年，美国卫理公会的第一位图书出版商约翰-迪金斯就向阿斯伯里先生提出了“卫理公会学术机构的计划”。阿斯伯里先生衷心地批准了这个计划，尽管各协会几乎没有能力将其付诸实施。但这个计划并没有被放弃，在科克博士与阿斯伯里先生的第一次会议上，后者将此事告诉了科克主教，主教由衷地赞许。“圣诞会议”支持这一运动，并通过投票决定，建立一个学院式的建筑物。很快就筹集到了五千美元，并

且科克博士在方便的情况下，尽快为建筑材料做准备。1785年6月5日星期日，由阿斯伯里先生奠定房角石。这所学校被称为科克阿斯伯里学院，位于马里兰州的阿宾顿，距离巴尔的摩二十五英里。该学校于1787年开业。许多善良的人被吸引到阿宾顿。这所学校1795年被火烧毁；但第二座建筑不久后就在巴尔的摩建立起来了。然而它在一年内又因火灾而烧毁。这就结束了科克阿斯伯里学院的工作。但这并不妨碍卫理公会对于基督教教育的努力。在1789年或1790年，预计将有一所学院成立于乔治亚，其主要的朋友“同意赠予它两千英亩的良田土地”。这所大学的乔治亚卫理公会成员同意称其为“卫斯理学院”，以纪念卫斯理先生，如果他允许的话。同时，阿斯伯里先生还计划在肯塔基州建立一所学校；并为建立这所学校准备了土地和资金。这所学校被称为伯特利学校；它并没有成功。卫理公会的努力超出了人们的要求和能力，但它们有助于表明教会对其青少年的教育感兴趣。

但卫理公会注定要在其学习机构的数量、质量和实力方面与最重要的教育机构并驾齐驱。在美国，卫理公会处于领先地位，1898年一手头的最新数字——在国内外有225所各年级的学校；价值，包括场地和建筑，达到16,853,639美元；捐赠总额，14,543,489美元；生产捐赠，9,908,325美元；教授和教师，3,097人；学生，46,408人。南方卫理公会有127所学校，包括8或10所“由教会赞助的”学校；913名教师；14,323名学生；场地和建筑价值4,046,550美元；总捐赠额2,409,080美元；生产性捐赠额2,150,080美元。卫理公会的几个小部门的教育统计数据不在手边。卫理公会的第一所主日学，有可能是世界上的第一所正式的主日学，是由热心的年轻卫理公会成员汉娜-鲍尔于1769年在英国的海威科姆组织的。这比罗伯特-雷克斯在格洛斯特开始他著名的学校早了14年；这所学校起源于另一位年轻的卫理公会妇女索菲亚-库克的想法；她成为卫理公会传教士塞缪尔-布拉德本的妻子。她首先“向雷克斯提出了主日学校的想法，并在他的一队衣衫褴褛的顽童被带到教区教堂的第一个星期天，开始了主日圣经学习”。（泰尔曼的《卫斯理生平》）。

雷克斯是《格洛斯特日报》的编辑，他在1783年11月3日的报纸上提到了它，在1784年的某个时候，他发表了一份关于它的说明。这立即引起了卫斯理先生的注意，他在《阿米尼亚杂志》上转载了这篇文章；并“劝说他的人民采用这个新制度”。他们接受了他的建议。同年，约翰-弗莱彻先生听说了主日学这件事，并随时准备采取任何有助于发展其羊群灵性的措施，“开始工作”。“他很快就有三百个孩子接受教育，并勤奋地训练他们，直到他最后一病不起”。

卫斯理先生“预言性地”谈到了主日学。他在1784年7月18日的日记中写道：“我发现无论我走到哪里，这些圣经学校都在涌现；也许上帝在其中可能有比人们意识到的更深的目的；谁知道这些学校中有些可能是基督徒的托儿所呢？”今天，主日学几乎被普遍认为是必不可少的，是教会的主要托儿所。

美国的第一所主日学是主教阿斯伯里于1786年“在弗吉尼亚州汉诺威县托马斯-克伦肖的家中建立。1790年，卫理公会会议投票表决，首次承认了美国教会的主日学，命令在整个教会中建立主日学，并为其编纂一本书”。(Stevens's History.) 1827年，卫理公会的主日学联盟成立了。与最初的传教士协会一样。它注定要成为教会最有力的臂膀之一。今天，它在数量上、财政上和精神上都达到了巨大的规模。南方卫理公会，考虑到它的能力和人数，在为拯救儿童而进行的工作中一点也不比它的北方姐妹教会落后。它的业务由大会选举的五人委员会（董事会）负责。主日学的编辑是董事会的主席。

关于卫理公会主日学的历史，阿贝尔-史蒂文斯博士给出了1866年的统计数据，具体如下。学校，13,400所；教师和官员，超过150,000人；以及近918,000名学生。《年鉴》给出了1898年的数字。学校，31,686所；官员和教师，350,388人；学生，2,679,246人。这些数字不包括在外国的学校。截至1900年4月30

日，南方教会的统计数据如下。学校，13,940所；教师和官员，102,723人；学生，849,101人。

教会的两个分支（北方与南方）都印刷和分发大量的文献，包括图书馆、期刊和适合所有年龄和所有年级的课程帮助。南方出版了九种主日学期刊（包括成套出售的图片卡片），总发行量为131.18万份。（北方）《卫理公会年鉴》提供了其期刊的名称，共有11种，但没有提供发行量的总数。卫理公会的其他分支也成功地参与了主日学的工作，但没有最近的统计数据。这两个主要分支正在做的事情表明了激励整个机构的精神。

教堂扩建。

成千上万有实际想法的卫理公会成员认识到，在教会作出任何有组织的努力来帮助或激发当地人在这方面的能量之前，建造礼拜堂是任何地方、城镇或国家的永久性福音工作的必要条件。数以百计的协会，在复兴会议结束时，在灌木丛中、山下或在公共校舍或“联合教堂”中组织起来，经过几年的微弱存在后，就消失了。他们离开，或被其他教派吸收，只是因为缺乏一个常驻的地方。

教会和家庭一样，不能在雇佣的房屋或临时住所中生活和发展。这正如，一个人和妻子仅仅拥有一个“临时租房”是不够的。没有一个家，他们的生活目的就无法实现。必须有一些地方可以让他们的感情聚集在一起。他们不可能爱上寄宿家庭，也不可能在他们孩子身上培养对家的爱。对他们来说，所有的寄宿家庭都是一样的。如果没有一个建筑，一个敬拜场所，也不能发展和维持对教会及其机构的爱。缺少爱的地方，就不可能有忠诚。

教会发现这些事实的时间很长，而且还在努力阻止走失，这种走失每年都在或多或少地消耗她的成员。

现在有了教会扩展协会，并以精力和能力以及商业原则进行管理，这种弊端正在得到纠正。几乎每个协会都有建房的愿望，无论多么贫穷，都会被刺激并付诸实施，因为他们保证协会缺乏的东西将由教会推广委员会提供。更妙的是，观察表明，由此引起的兴趣是永久性的，并导致对教会所有慈善事业的更大慷慨。

卫理公会的“教会扩展协会”，现在已经成立66个。1864年，在费城召开的大会上，以“卫理公会教会扩展委员会”的名义进行了评级。1865年1月，第一届管理委员会被任命，次年6月，S. Y. Monroe博士被选为秘书。他于1867年2月去世，由A. J. Kynett博士继任，他连续担任该职务近30年。

根据1900年卫理公会年鉴，以下是“卫理公会教会扩展委员会”从开始到1899年10月31日所完成的工作：“普通基金的总收入，主要靠募捐维持，可用于捐赠给教会，为4,201,205.97美元；贷款基金的收入，主要靠个人捐赠、绝对的、受终身年金和遗赠维持，提供1,086,856.54美元的资本；归还贷款，1,270,367.73美元。贷款基金总额为2,357,224.27美元。使用总额为6,558,430.24美元。通过捐赠和贷款援助的教会总数，不包括已知的重复，为11,301个”。

南方卫理公会的大会在1882年的会议上组织了一个教会推广委员会，其性质和目的与姐妹教会的委员会完全相似。办公室设在肯塔基的路易斯维尔，并继续在那里办公。大卫-莫顿（David Morton）博士被选为秘书，并一直担任此职，直到他于1898年3月去世。巴尔的摩会议的P. H. Whisner博士接替了他，

现在（1900年）担任此职。该教会和（北方）卫理公会一样，在每个年度会议中都有一个辅助性的教会扩展委员会，以及城市委员会；一个是在“有三个或更多牧区的城市”，另一个是“在大城市”。两个教会都要求地方委员会通过特别募捐来维持其工作。不允许干涉总委员会和会议委员会的募捐和运作。两个教会的规章制度和工作方法实际上都是一样的。

教会扩展工作在南方教会的人民和传道人的信心和感情中日益增长。在其历史上的第一年，募捐金额为32,833.98美元。1899年的收款额为65,390.71美元。自董事会成立以来，募捐和特别捐款达850,390.71美元。此外，还有155,000美元的捐赠和遗赠，用于永久贷款基金，和尚待支付的遗产为20,000美元；或总额为1,025,390.71美元。这些资金已被用于帮助在各地建立教会。得到帮助的教会有3,900个。这两个卫理公会已经协助建造了15000多座礼拜堂。其他卫理公会机构也参与了同样形式的慈善事业。

以弗所联盟。

以弗所联盟是教会中最新的有组织的努力。它主要是为年轻人准备的。由于这个原因，许多人预言会产生巨大的好处。出于同样的原因，其他人说它会失败。但是，用《卫理公会年鉴》的语言来说，“单纯预言的日子已经过去。它的队伍训练有素，被神圣的热情所感染，在伟大的基督教军队中稳步前进，因为它很快就进入了二十世纪。”

该联盟组织的目的在南方卫理公会的《纪律》中得到了很好的说明，即，“在年轻人中促进虔诚和对我们教会的忠诚；对他们进行圣经和基督教文学教育。教育他们进入教会的传教工作；以及对他们在恩典和慈善工作中的鼓励。

该组织在卫理公会的历史可以简要地陈述如下。在1889年以前，卫理公会中成立了各种年轻人的组织，并得到了各自会议的认可或赞同。1889年5月，其中最大的五个组织的代表在俄亥俄州的克利夫兰举行会议并进行合并，并于15日实现了联合。

它很快就得到了大会的支持，从而成为卫理公会的官方青年协会。现在不仅在美国全境有分会，而且在卫理公会建立了传教站的每一个地方都有分会。

现在(1900年)入学人数达到19,800名以弗所联盟成员和6,900名少年团成员，会员总数为1,860,000人。(卫理公会年鉴。)这对十一年的人来说是一个很好的表现。

直到1900年的大会，联盟的工作一直由一个管理委员会管理，其秘书的职责是在各地旅行并促进这一事业。该委员会仍然存在，但总书记的职位已经被取消，该职位的职责被移交给联盟的机关报《以弗所先驱报》的编辑，这是一份周报，由约瑟夫-F-贝里博士精明地编辑，其发行量比美国任何一份年轻人的报纸都大，除了《青年伴侣》。

关于南方教会的联盟运动，由H. M. Du Bose博士编写的《以弗所联盟手册》说，——

“同年[1889年，当卫理公会的联盟组织起来时]，以前存在于卫理公会南方教会的一些社团被组织成一个合作联盟，有一个独特的章程和工作计划。这一运动于1889年在加州洛杉矶市的三一教堂开始，当时牧师和会众中的年轻人将他们已经存在了几年的协会重组为更有效的形式，他们这样做是为了满足西部牧区工作的巨大需求。他们的模式是早期的卫理公会，他们仔细地寻

求遵循这一模式。这就是以弗所联盟在我们教会中真正的历史性开端，是它萌发和成长的生命种子。”

他们的组织预示着今天在南方教会存在的以弗所联盟的基本特征。它成为整个联盟中许多其他社团的典范，主要是在加利福尼亚和西部地区。在教会的其他地方也存在着具有类似设计的社团。1890年，三一教會的教會大會向卫理公会大會提交了一份備忘錄和一份組織計劃，以及一份章程，並祈求全教會通過。这些文件是纳什维尔出版社的记录之一。根据这份备忘录，大会授权成立联盟，它们起初被置于主日学委员会的控制之下。当时的主日学秘书 W. G. E. Cunnyngnam博士应得的荣誉是使这一新生的运动正式站起来。

1894年，大会在以弗所联盟事务上向前迈进了一步，将该联盟设置为一个独立的联系部门，选出了以弗所联盟管理委员会和总书记兼编辑，并下令出版联盟周报。 S. A. Steel博士当选为书记兼编辑。Steel博士任职四年后，由 H. M. Du Bose博士接任。

最新的官方数据显示，有4,787个特许高级分会，会员人数为215,415人；有560个特许初级分会，会员人数为19,600人；特许会员总数为235,015人。但仔细的估计表明，有1,000个未注册的分会。

在这些分会中，有一些高级分会，还有一些未报告的初级分会，估计有50,000名会员，总人数达到285,015人。

出版事业。

美国的卫理公会在可行的情况下尽早开始了书籍和期刊的出版。1789年，约翰-迪金斯（John Dickins）牧师在费城进行了第一次正规和系统的尝试。他开始时有600美元的资本，这是他自己的钱，他借给了教会。业务蒸蒸日上，几年后，这家名为“关注图书”的工厂被转移到纽约，位于克罗斯比街。随着业务的增加，它于1833年搬到了桑树街。

该机构于1836年被烧毁。这造成了至少25万美元的损失。在同一地点建立了新的、更好的建筑。今天的主要办公室和销售室位于纽约第五大道150号。在辛辛那提也有一个西部卫理公会图书公司，在其他城市也有存放处。这两家公司的资本是巨大的，它们的出版业务是美国所有教派机构中最大的。

《图书关注》的资本是通过传教士的代理来积累的，虽然他们“太忙了，无法出书”，正如一位作家所说，“但他们可以卖书”。在这个机构中，南方的传道人和北方的传道人一样积极。到1844年为止，《图书关注》是所有会议的财产，包括北方和南方。在当年的大会几乎一致通过的分离计划中（见“卫理公会的分裂”一章），同意公平地分割共同财产。（但这一分割被拖延了很久，而且是在经过繁琐的诉讼后才生效的）。1848年召开的卫理公会大会否定了该分割计划，认为其不符合卫理公会宪法。在美国纽约和俄亥俄州的巡回法院提起了诉讼。纽约法院的判决有利于南方，而俄亥俄法院的判决则不利于南方。在后一个案件中，人们向美国最高法院提出上诉，1854年，该最高法院一致推翻了俄亥俄法院的判决，并下令执行原分离计划的所有规定和细节。根据法院的判决，南方卫理公会的账目代理人收到了现金、个人账目和其他物品。

在扣除无价值的账目和不可用的资产——即里士满和查尔斯顿的印刷机等——之后，剩下的现金、有息债券和账面财产为414,141美元。

与此同时，南方的卫理公会已经正式组织起来，并处于工作状态，在采取措施建立出版业务之前，并没有等待与北方的分部达成和解。1846年召开的南方大会“规定了一个图书代理机构，并指示在整个联系中进行募捐，以购买必要的库存”。进展是缓慢的。三年后，在凯尔郡的路易斯维尔、南卡罗来纳州的查尔斯顿和弗吉尼亚州的里士满设有存款机构，资产仅有45,972美元，负债为20,972美元。1854年，出版社设在田纳西州的纳什维尔，业务得以顺利开展。1855年的第一份财务报告显示，资产总额为413,235美元；债务为83,386美元。报告的资产包括教会北方分部根据分离计划支付给图书代理的金额。

上述数字表明了一个大型事业机构和良好的繁荣程度；但是，事实上，虽然业务的比例很大，但直到1879年左右，该图书机构从未变得非常繁荣。有两三件事可以说明这一点。彼得森在他的《手册》中说：“根据大会的命令，不时地对该机构的资源提出大量要求，用于其正常业务以外的目的。这样花费的金额大约70,000美元”。在1856年之前，当时图书和期刊委员会向大会报告说，“该机构正处于危机之中，其负债为101,000美元，而其可用资源仅相当于这一数额的一半。”南北战争也造成了灾难。工作停止了，联邦军队占有了该财产，使用了手头的材料，并摧毁了许多机器。当房子恢复到其合法的主人手中时，实际上已经被毁了。最后一次灾难是房屋被火烧毁。这就需要一座新的建筑。所建大楼的费用超出了支付能力。

其结果是沉重的债务。负债增加，总额达到356,834美元，即比资产多出124,000美元。这种情况发生在A. H. 雷德福博士的管理下，他于1866年当选为代理人。当他开始工作时，他发现该机构的资产只有158,619美元。1878年，他报告的数额为569,091美元，负债为270,508美元。大会委员会（1878年）宣布对资产的估计过高，“作为任何目的或清算计划中的价值估计，都具有误导性”，并将这些数字减少了一半以上。

关于这一点，雷德福博士应该说，他在他的时间表中包括了对美国政府提出的关于军队在战争期间对出版社造成的损失索赔。这项索赔的金额为达457,000美元，当时正在起诉中。虽然不能用于清偿债务，也不能作为维持或扩大业务的资本，但雷德福博士知道这项索赔是有效的，并相信在某个时候它将得到支付。最终，这项索赔被缩减到288,000美元，并在1898年支付。

1878年，该机构的状况令人震惊。有必要立即采取措施，将其拯救给教会。图书委员会被授权进行清算或设计一些担保手段。延长了时间，并发行了利率为百分之四的债券。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本金在几年内支付，并以该机构的所有财产作为抵押。这个计划很成功。债券被售出，到1879年9月，“调整 and 解决债务的工作公平地开始了”。到1886年4月，债务已减少到85,885美元。在1890年的大会上，该机构的资产被报告为569,739美元，负债为10,575美元。自此以后，没有签订过任何债务。

通过研究图书代理公司所做的截至1902年3月31日的年度报表，可以看到该院目前的状况。总资产937,307.21美元；总负债11,212.68美元；按账簿计算的资本为926,094.54美元。

上述展览并没有让读者对我们伟大的出版机构的工作有一个充分的了解。它所做的工作数量是惊人的。除了印刷和出版许多书籍外，还发行了《卫理公会评论》、《基督教倡导者》、《以弗所联盟时代》、《少年访客》、《主日学杂志》、《课程季刊》等，每年都为百万人提供阅读材料，而且是以百万页计。该院还印刷所有的传教文献，包括教会的《传教士评论》、《妇女传教士倡导者》、《我们的家》（妇女国内传教会的机关报）以及其他传教士报纸。该院的工作不断扩大。

南方卫理公会的第一位图书代理是约翰-厄尔利博士，后来当选为主教。E. Stevenson和F. A. Owen接替了他的工作，然后是John B. McFerrin博士。A. H. Redford博士接下来担任了三届代理。之后麦克费林博士再次担任代理，L. D. Palmer先生担任业务经理。McFerrin博士两次连任，但在任期内去世，J. D. Barbee博士，当时是纳什维尔McKendree教堂的牧师，被图书委员会选举，以填补未了的任期。他召集D. M. 史密斯先生进行业务管理。1890年，大会授权选举两名代理人。在巴比博士作为代理人和史密斯先生作为业务经理的管理下，该书院发展得非常好，他们很容易当选。1894年他们再次当选，1898年再次当选。在1902年的大会上，Barbee博士由R. J. Bigham博士接任代理，Smith先生被重新选为助理代理。

在战争的浩劫之后，该院的复苏主要归功于约翰-B-麦克费林博士在执行图书委员会的明智计划方面的英勇斗争。他所获得的成果由巴比和史密斯年复一年地保持和补充，他们都表现出自己是教会积极和忠实的仆人。

=====

=====

第十七章。

卫理公会的分裂。

大约有二十五个有组织的团体机构或联盟，被称为卫理公会；美国有十七个，欧洲有八个。可能有其他机构被称为同名；但如果是这样，教会统计数据的收集者没有提到它们。

许多善良的人认为，所有的教会团体划分都是错误的；有这么多卫理公会组

织彼此分立，他们认为对整个基督教事业，特别是对卫理公会来说是有害的。

但是，在这些卫理公会成员看来，情况并非如此；每个团体都能为其独立的存在提出理由，虽然这些理由可能不为世人所满意，但没有人有理由质疑那些从母体中分离出来并按照自己的信念组织协会的人的虔诚和正直。

卫理公会的每一次分裂几乎都是由于政体或实践问题上的分歧，而不是教义上的分歧。当然，1741年卫斯理和怀特菲尔德的分离，导致了加尔文主义卫理公会的出现，这应该是个例外。但这发生在卫理公会正式成立之前。这个组织在怀特菲尔德先生去世后（1770年），分成了三个独立的教派。第一个被称为亨廷顿夫人联谊会；第二个被称为会幕联谊会，或称怀特菲尔德卫理公会；而这些教派中的第三个是威尔士加尔文卫理公会。这最后一个团体主要在威尔士公国兴起。除此以外，欧洲还有其他一些小教派，这里就不一一列举了。注意力必须集中在主要教派上。

卫斯理教派。卫斯理派是对全世界所有约翰-卫斯理的追随者的一个总称。它主要属于大不列颠卫理公会的主要和原始团体，“他们自称为卫斯理卫理公会”。这个团体的起源已经在本书前文简单地讲过了。《McClintock and Strong's Cyclopædia》中的卫斯理教派历史学家说：“1742年，卫斯理先生和约翰-纳尔逊在约克郡和康沃尔的部分地区巡回演讲，在许多地方建立了卫理公会。在这一年里，卫理公会的组织工作几乎已经完成”。

为了保持教义上的统一性和一致性，卫斯理先生起草了《宣言契约》，并在适当的法庭会议上进行了记录，以便在实践中形成惯例，并持有卫理公会的财产。换句话说，协会成立了，管理权交给了一百名传教士，即所谓的合法百人团。宣言契约的规定直到今天仍未改变。然而，不能理解的是，该文书在其条款中具有约束力，没有为采用新计划或使卫理公会适应可能出现的要

求留下任何空间。这与卫斯理先生的政策背道而驰，他从不犹豫地采取任何计划或使用任何手段来推进基督的事业。卫斯理派奉行同样的政策，在各方面都跟上了时代的步伐，今天与世界上任何卫理公会的团体一样积极进取。

“合法百人团”（或称“法律百人会”）仍然是管理机构，但巡回牧师的整个机构，加上平信徒人员，在会议中开会，并在形成意见和决定法律会议的最终行动方面发挥不小的影响。

如果除了“法律百人会”之外，没有人被允许影响立法，那么最初的卫斯理教会很可能早就被毁了。它曾一度接近毁灭的边缘——该机构在两三年内失去了约十二万名成员；造成这种损失的麻烦和卫斯理改革派的组织被归咎于主要传教士的任意行为。卫斯理教派在二十五年内收复了失地。

卫斯理教派今天是旧世界上最强大和最积极的卫理公会团体。他们对宣教的人均奉献比世界上任何卫理公会的团体都要多，而且他们在神圣和世俗的教育问题上，以及在伦敦的教堂建设和宣教工作上，完全跟得上其他教会的步伐。1899年的统计数字，包括国内和国外的工作，如下所示。教会，11,422；牧师，3,101；平信徒传教士，25,282；会友，696,117；主日学，9,517；官员和教师，143,659；主日学学生，1,129,584。

（美国）（北方）卫理公会教会。

在本书前文的几页中已经阐述了它的发展，以及它组织成一个独立的教会体系的故事。这项工作的发展已经在有限的篇幅内得到了详尽的阐述。就卫理公会而言，没有必要在历史方面再做补充。关于教会目前的范围和力量，只

需提供一些事实即可。

美国卫理公会在其范围内接纳了所有被称为卫理公会成员的人中略多于三分之一的人。它是卫理公会的最大分支，也是迄今为止美国最强大的新教徒教派。它的传教士和成员几乎遍布每一个文明的土地，以及每一个向传教工作开放的异教徒国家。今天的教会与历史上的任何时期一样有活力，一样活跃，一样积极进取。教会的先辈们从来没有像现在的孩子们那样决心为基督征服这个世界。卫理公会1900年年鉴中的最新统计数据如下。年度会议，148；巡回传教，17,583人；地方传教，14,289人；会员，2,871,949人；主日学校，31,836；官员和教师，346,063人；学生，2,660,339人；教会数量，26,986个，资产价值116,275,007美元；教区数为10,931，资产价值18,341,811美元。此外，还有二十四位主教，包括五位传教士主教，他们对这个伟大的教会进行全面监督。

南方卫理公会教会。

从卫理公会在美国的建立到1844年的大会，超过75年的时间，从来没有发生过类似于分裂的事情。曾经发生过几次骚乱，导致或多或少的传教士和会众分离，并组织了一些也以卫理公会为名的软弱的机构。这些分离都没有达到破坏的程度，也没有片刻阻止卫理公会教会的发展。但在奴隶制问题上存在着持续的骚动和摩擦，这威胁着教会的和谐。这种骚动在1844年达到了顶峰。

在1840年开始的四年中，巴尔的摩会议的兰西斯-A-哈丁牧师与一位拥有奴隶的女士结婚。会议要求他采取措施，使奴隶获得自由。他没有做到这一点，会议暂停了他的牧师职务。他向随后召开的大会（1844年）提出上诉，大会

经过三天的审议，确认了巴尔的摩会议的行动。这是卫理公会教会历史上第一次要求大会以司法身份对涉及奴隶制的案件采取行动。对上诉的处理——拒绝推翻巴尔的摩会议的行动的投票结果是117票对56票——表明了多数人的情绪和心意，并立即引起了对一场风暴的担忧，几天后风暴就在会议上爆发了。可以预见的是，这个决定，无论如何，都会对安德鲁主教的案件产生影响，他和哈丁先生一样，与奴隶制的婚姻有关联。在大会中，搅扰之情溢于言表。所有人都知道，危机已经来临。

南卡罗来纳州的威廉·卡珀斯（William Capers）博士是传教士协会的三位总书记之一，也因为“奴隶主”身份而受到新罕布什尔州会议的指责；他提议任命一个六人委员会，与传教士们商议，并在两天内报告是否有采纳一些计划的可能性，以及什么计划，以实现教会的永久安宁。该提议被接受，并任命了委员会。该委员会没有“在两天内”提交报告，而是在四天后才提交报告；然后，苏尔主教在委员会的指示下报告说，无法就任何妥协计划达成一致，以调和北方和南方会议的观点。

在未能达成妥协的情况下，会议做好了解决这一问题的准备。主教资格委员会奉命查明安德鲁主教与奴隶制有关的事实，并“报告其调查结果”。因此，安德鲁主教在接受查问后，向委员会提交了一份包含所有事实的书面声明。关于这份声明，在规定的时间内，主席Robert Paine博士向会议提交了委员会的报告。安德鲁主教的声明表明，他是两个奴隶的合法主人，但两个奴隶都不是他自己同意的。他不能给他们自由，因为乔治亚州的法律不允许这样做。他说，其中一个奴隶可以在他觉得合适的时候自由离开。他说，“只要我认为他准备好了自己的生活，或者我可以充分保证他在他可能去的地方得到保护和供养，他就可以自由地离开这个国家。”至于他妻子所拥有的仆人，他“没有任何法律责任”；而且，由于她想解放他们也不行，“他不得不继续与奴隶制保持联系。”

在这一点上，为安德鲁主教说几句话也不为过，他与一位拥有奴隶的女士的婚姻引发了教会的分裂。有人认为，作为教会的主教，他与奴隶制的婚姻是“一个严重的错误”。据称，没有人会否认他有权与自己选择的女人结婚；但有人认为，由于他与奴隶制的关系，使他在许多地区无法被接受为总监督，在采取这一步骤之前，他应该辞去主教职务。但是，由于拥有奴隶身份并不妨碍成为教会成员，而且没有法律禁止与奴隶制的联系，无论它是否涉及法律责任，都不能说安德鲁主教违反了教会的任何规章制度。在没有法律的情况下，人们就会诉诸于潜规则，即安德鲁主教的行为违反了第三条限制性规则，该规则禁止做出任何旨在破坏我们的巡回总督的行为；在对该规则的误用下，1844年大会的大多数人开始将他们的受害者钉在十字架上。

如果在北方教友的眼中，与奴隶制有关是一种致命的罪行，那么他们为什么不要求安德鲁主教在与持有奴隶制的妇女结婚之前洗清自己的罪过呢？在这次婚姻之前，他是奴隶的主人；的确是违背了他的意愿，但他还是拥有这些奴隶，并在道德上和法律上对他们负责。对于他妻子的奴隶，他没有责任，指控他犯了“严重的大错”是完全没有必要的。

范德堡大学的格罗斯-亚历山大博士在他的《南方卫理公会历史》中表达了这样的观点：安德鲁主教应该以整个教会的利益为出发点来管理自己。如果亚历山大博士没有在同一场合指责安德鲁主教的“不可原谅的无知”，那么他的建议就会在一般原则上得到承认，也会更有力量。

他的确切语言是这样的。“如果安德鲁主教不了解教会和国家中奴隶制运动的历史，以及这两部分人的态度，以至于有理由担心他与奴隶主结婚会引起严重的麻烦，那么，对于他这样一个人来说，他的无知是不可原谅的。如果他确实知道这些事情，但却无动于衷，那么他的无动于衷就更不可原谅了”。这

段话抵消了亚历山大博士对安德鲁主教的虔诚所说的所有好话，并且在谴责主教方面与1844年大会会场上任何一位北方的发言者走得相当远。

主教资格委员会受命查明安德鲁主教与奴隶制有关的事实，其报告已于5月22日提交给大会，并根据动议被推迟到第二天。当进入议事程序时，提出了以下决议。——

“兹决定，恳请詹姆斯-安德鲁牧师辞去卫理公会主教的职务。”

在讨论了两天的大部分时间后，该决议被另一项措辞如下的决议所取代。——

“鉴于我们教会的纪律禁止做任何旨在破坏我们巡回总督职位的事情；鉴于安德鲁主教通过婚姻和其他方式与奴隶制发生了联系；而这一行为又引出了一些情况，根据大会的估计，这些情况将大大妨碍他行使巡回总督的职责，甚至在某些地方完全无法行使：因此，——

“决议：本大会认为，只要这一障碍仍然存在，他就应停止行使这一职务。”

经过充分讨论，该决议以111票对69票获得通过。胜负已定。辩论清楚地揭示了通过该决议的结果是什么。决议通过后，似乎对所做的预测感到震惊，为了避免灾难，有人提出动议，宣布该行动不是强制性的，而是建议性的，”并根据主教们的建议，推迟其最终处理。”这些决议被摆在桌面上。

在大多数人的行动之后，南方代表发表了一份“声明”，他们认为针对安德鲁主教的程序是法外之地，因为他们实际上是在没有正式指控或审判的情况下将他停职，而且这种程序会产生一种状况，不会进一步容忍卫理公会对奴隶

制州的会议的管辖权。这份“声明”之后，根据约翰-B-麦克费林博士的动议，任命了一个由九人组成的委员会，并指示该委员会“在可能的情况下，为教会的相互友好分裂制定一个宪法计划”。这最后一步只有在委员会“为教会在奴隶制问题上存在的困难制定一个友好的调整计划”失败的情况下才会采取。

在任命这个九人委员会之前，有人提出了建议召开两次大会的决议，但没有成功。该委员会也未能找到友好解决困难的方法，并报告了一项分离计划，在辛辛那提的埃利奥特博士的提议下，该计划被采纳。对该计划的赞成票几乎是一致的。

是的。这是由北方最强壮的人倡导并投票赞成的。会议休会，不是没有悲伤的感觉，而是在和平中，相信教会的麻烦已经结束。

由于《分离计划》不仅规定了成员的划分和放弃美国卫理公会对南方会议的管辖权，（但可能选择留在美国卫理公会的除外），而且还规定了对纽约和辛辛那提书局的财产以及特许基金（用于救济传教士及其妻子、寡妇和子女的基金）的公平划分，南方有必要进行组织。南方的代表非常恰当地采取了主动。他们呼吁于1845年5月1日在肯塔基的路易斯维尔召开年度会议的大会。

第十八章。

南方卫理公会教会，或路易斯维尔会议。

南方代表规定召开一次会议，以便在发现有必要时将南方的卫理公会成员组织成一个独立的管辖区，这一行动几乎得到南方会议的一致批准。肯塔基州会议作为第一个开会的会议，起了带头作用。以下决议获得通过。

“1. 本会议慎重判断，最近的大会在安德鲁主教和F. A. 哈丁牧师的案件中的行动不被教会的纪律所支持，我们认为这些程序构成一个非常危险的先例。

“2. 我们对这些程序产生的分裂前景深感遗憾。

“3. 我们批准明年5月在路易斯维尔召开代表大会，同意南方和西南地区代表在此前的大会上的建议。

“4. 除非我们能够保证我们的牧师和成员的权利能够根据纪律有效地得到保障，以抵御未来的攻击；否则我们将认为所考虑的分裂是不可避免的。

“5. 我们赞同我们的代表在最近的大会上的做法，并向他们表示感谢，因为他们在一个艰难的危机中忠实而独立地履行了职责。

“6. 我们恭敬地邀请（美国）卫理公会的主教们，如果他们愿意的话，请他们出席计划中的大会。

“7. 我们指定大会开会前的星期五为禁食日，祈祷全能的上帝保佑上述会议的召开。”

肯塔基州会议的行动仅以一票之差获得通过，密苏里州、霍尔斯顿州、田纳西州、孟菲斯州、密西西比州、阿肯色州、弗吉尼亚州、北卡罗来纳州、南卡罗来纳州、乔治亚州、佛罗里达州、得克萨斯州、阿拉巴马州和印第安人

传教会也适时跟进。代表们被选入拟议的大会，代表的比例是每11名年会成员有一名代表，都是传教士，因为当时还没有引入平信徒代表。

大会于1845年5月1日在肯塔基的路易斯维尔举行。第一天，有84名代表“提供了必要的凭证”，入座。其他代表后来也来了，并被正式登记在册。大会由九十七名成员组成。乔治亚州的Lovick Pierce博士当选为临时主席，肯塔基州的T. N. Ralston牧师当选为临时秘书。根据A. B. Longstreet博士和William Capers博士的动议，出席会议的（美国）卫理公会主教们被要求主持会议，具体安排由他们自己选择，每天进行。苏尔主教和安德鲁主教接受了主持的职责。莫里斯主教拒绝了。托马斯-O-萨默斯博士被选为常任秘书，T-N-拉尔斯顿被选为助理。

该机构的第一个重要行动包含在以下决议中，由John Early和W. A. Smith提出。

“决心任命一个委员会，该委员会由参加本次大会的每个年会的两名成员组成，其职责是根据此前大会通过的分离计划，以及几个年会关于这个问题的行为，考虑南方组织的适当性和必要性，并报告确保本次大会任命中设想的目标的最佳方法。”

根据上述要求成立的委员会，决议被任命；并根据威廉-A-史密斯博士和洛维克-皮尔斯博士的动议，被指示“如果经过对整个问题的仔细审查，他们发现没有合理的理由希望北方的大多数人从他们的立场上退让，并为我们的公民和教会权利的未来安全提供一些安全的保证，则报告赞成脱离卫理公会大会的管辖。”这项决议经过了几天的全面讨论。该决议获得通过，只有一张反对票。

5月15日，组织委员会提交了他们的报告。这是一份详尽而冗长的文件，由H. B. Bascom博士宣读。宣读时花了近两个小时。报告被通过了。关于第一项也是最主要的提案，即宣布卫理公会大会对参加大会的各会议的管辖权完全解除，并根据1844年大会规定的临时分离计划，将这些会议组成“独立的教会联系”，有三项提案。在所有其他相关问题上，大会都是一致的。

这份报告全面回顾了导致分离的问题，并在各方面为南方代表在1844年那场令人难忘的斗争中所作的辩护无可置疑。在现代，从未有一组更强大、更虔诚、更坚定的人聚集在一起考虑神的教会的利益。他们是一心一意的人。

除了组织，还考虑了另外三个最重要的问题。传教、教育和教会的出版利益，在路易斯维尔存在着；由于该协会改变了名称，并通过了符合该市教会变化情况的章程，大会根据传教士委员会的建议，将该协会作为南方教会的中心或母会传教士协会。委员会进一步建议母会任命两名助理司库，一名在南卡罗琳娜州的查尔斯顿，另一名在路易斯安那的新奥尔良。这一安排将持续下去，直到大会另有命令。教会的传教工作被安排为特别针对南方的黑人和当时遥远的西部地区的印第安部落。

在教育问题上，没有任何新的计划。南方有几所学校，但大会对这些学校知之甚少；整个问题，连同特兰西瓦尼亚大学提出的将该机构的学术部门移交给南方教会的提议，被提交给将于1846年举行的大会，并指示各年度会议收集与他们所管理的学习机构有关的所有重要事实，并由他们的代表将这些事实提交给该机构。

教会文献被充分考虑，但由于没有资金，建立出版社的工作被推迟了。未来的运作主要取决于分离计划的完成情况。在那一天，没有人预料到会有任何麻烦；最不愿意看到的是一场漫长而乏味的诉讼。在期待和平和公平解决的

情况下，选举了两位图书代理人约翰-厄尔利博士和约翰-B-麦克费林博士。关于进一步的信息，请读者参阅本书中关于我们的出版利益的部分。

规定于1846年5月1日在弗吉尼亚州的彼得堡举行大会，名称为“南方卫理公会大会”。大会于1845年5月19日休会。

第一届大会。路易斯维尔会议的行动，即把南方会议组织成一个独立的管辖区、并规定召开一次大会，在随后的年度会议上得到了衷心的支持。因此，代表们被选举出来，新组织的教会的第一次大会于1846年5月1日在弗吉尼亚州的彼得堡举行。16个年度会议分区由87名代表组成，按每14名有正式关系的传道人有一名代表的比例计算。

正式加入南方教会的安德鲁主教还没有到场，会议由密西西比州的威廉-维南斯博士宣布开始。弗吉尼亚州的John Early博士被选为临时主席。会议的第二天，卫理公会高级主教苏尔（Joshua Soule）向会议提交了一份声明加入南方卫理公会的信函。不需要任何手续，从那时起，他和已经到达的安德鲁主教轮流主持会议。苏尔主教1781年出生于缅因州，1824年当选并被任命为主教，1867年在田纳西州纳什维尔附近的家中去世。虽然他是在北方出生和长大的，但在1844年痛苦的分离之后，他选择了南方，因为他认为南方卫理公会的立场比北方多数人的立场更符合教会的宪法原则。他在1820年就为自己的立场进行了争论，并坚持了自己的立场；在他成熟的年龄，他不打算放弃这一立场。

第一次大会没有令人不安的问题需要讨论。奴隶制问题已经解决了，所有人都在教义和政体问题上达成了一致。关联的利益受到关注，每一个细节问题都得到了调整，没有发生摩擦。一个传教士委员会被组织起来，教会的所有传教工作，包括国内和国外的传教工作，都由该委员会负责。国内工作包括

对奴隶的宣教。在这次会议上，为在中国开设传教所做了安排。成立了《季刊》和三份周刊。约翰-厄尔利博士被选为图书代理。

教会中两位最优秀的人—田纳西会议的罗伯特-培恩博士和南卡罗来纳州的威廉-卡珀斯博士的当选，大大加强了主教团的力量。后者在分裂之前就受到了教会的极大尊重，在1828年的大会上被选为代表，或称兄弟代表，参加英国的卫斯理会议，1840年他被选为教会的传教秘书之一。他以向南方奴隶传教的创始人而闻名整个教会。罗伯特-培恩博士是田纳西州最重要的人物。在1844年的大会上，他可以说是南方的领袖，他是主教制度委员会的主席。他在保卫安德鲁主教的过程中发挥了显著的指挥作用。在某些方面，他在教会中无人能及。他活到了很好的晚年。

兄弟般的关系。

尽管南北两部的分离是彻底的、不可逆转的，但南方人还是倾向于博爱，第一次大会任命了一名信使，在接下来的大会上向北方的弟兄们传达兄弟般的问候；北方大会于1848年5月1日在匹兹堡举行。乔治亚州的洛维克-皮尔斯博士，南方最尊贵和最有礼貌的儿子之一，被选为兄弟般的信使。南方的提议被拒绝了。这位信使的官方身份甚至没有得到承认。皮尔斯博士承受的压力很大，但他像一个男人和基督徒一样承受着自己。他对教会的荣誉和尊严没有丝毫妥协。当被告知大会拒绝兄弟关系的提议时，他给大会发了一封信函，在信中他申明，南方卫理公会永远不可能重新提出两个教会之间的兄弟关系的提议。但他补充说：“卫理公会可以在任何时候，无论是现在还是以后，重新提出这一建议；如果在1844年大会通过的分离计划的基础上提出，南方教会将真诚地接受这一建议。”

（美国北方）卫理公会没有采取任何措施来正式承认南方教会，直到1868年。

这一年的（北方）大会任命了一个委员会，与非洲卫理公会锡安教会进行协商，以期实现联合，并与“任何其他可能希望实现类似联合的卫理公会”进行协商。根据该决议，埃德蒙-S-詹斯主教和威廉-L-哈里斯博士访问了1870年5月在田纳西州孟菲斯召开的南方卫理公会大会。他们以官方身份被接待，并得到了适当的听证。但这件事被约翰-C-基纳博士（几天后当选为主教）打断了，他宣读了杰出的委员们据以行事的决议。基纳博士注意到该决议的条款，认为由于南方教会没有敲开卫理公会的大门要求加入，委员会无权与上述教会进行交涉。一个由九人组成的委员会被任命来考虑这个问题。该委员会的报告符合基纳博士撰写的决议，并被一致通过。两年后，南方大会代表受到了北方大会诚挚的接待。南方卫理公会也适当地回报了这一礼遇。此后，南北两个教会之间的关系一直很愉快。展望未来，不久之后就会有这样的理解和工作调整，两个教会将不会因为占据同一地区而相互干扰。

自1846年以来，南方大会每四年举行一次，但1862年除外（当时内战使会议不可行）。南方卫理公会的每一个重要变化都已经在前面的章节中指出，所以没有必要再重述。我们只需说，从1846年的大会开始，南方卫理公会教会就开始了几乎无与伦比的事业。它只是在一段时间内被各州之间的灾难性战争所遏制。南方的卫理公会成员从未被任何涉及政体或政府的问题所困扰。

1846年，南方卫理公会有巡回传教士1,519人；地方传教士2,833人；白人成员327,284人；有色人种成员124,961人；印第安人成员2,972人；总数为459,569。1860年，这些数字增加到757,209人。1866年，由于内战，人数减少到418,164人，损失276,145人。

1901年的统计数据如下。年度会议的数量，47个；主教，11个；巡回传道人，6,293个；地方传道人，4,982个；会员，1,505,241个（比1900年增加34,721个）；传道人和会员总数，1,516,516个；婴儿受洗，28,698个；成人受洗，

55,903个。以弗所联盟, 3,234个; 以弗所联盟成员, 115,099人; 主日学, 14,133人; 主日学教师, 103,486人; 主日学学生, 884,329人; 礼拜场所, 14,6927个; 礼拜场所的价值, 23,153,299美元。

战争结束后, 南方教会的数千名有色人种成员进入了卫理公会。其余的那些人带着他们所有的财产加入了有色人种卫理公会, 该教会现在有两千多名传教士和二十多万会员。

国外传教士的费用为268,777.89美元, 国内传教士的费用为701,325.87美元; 国外和国内传教士的总额为439,103.76美元; 教会扩展费用为73,747.86美元; 美国圣经协会, 10,424.17美元; 支付的牧师支持费用, 2,890,277.87美元; 学校和学院的数量, 142所; 教师, 1,199人; 学生, 18,968人; 捐赠, 2,533,880美元; 学校财产价值, 6,029,566美元。

这段历史以亨德利克斯主教1900年7月30日在英国卫斯理会议上发表的兄弟般的讲话的结尾句子结束: ——

“还有一个人是上帝派来的, 他的名字叫约翰-卫斯理, 通过他在英国及其属地的工作, 今天世界上的卫理公会成员和追随者比卫斯理在那个值得纪念的5月24日之后开始他的指定工作时还多; 因为保罗和马丁路德通过伟大的《罗马书》向他讲述了拯救的福音。这双使徒的手放在卫斯理的头上, 今天人们听到他的儿子用更多的方言传讲福音, 比罗马帝国最广泛的时候还多, 而在一个半世纪结束时, 仅美国卫理公会成员的人数就超过了前三个世纪结束时基督教的全部人口!”

在卫理公会开始在美国工作时, 在我们的土地上, 公理会、圣公会和荷兰归正会已经各自开展了一百多年的工作。浸礼会、长老会和路德会也在卫斯理

出生之前就已经与我们在一起了。尽管这些人中有三个（英格兰的圣公会；美国新英格兰的公理会；荷兰的改革宗归正会）是他们各自几个地方的政府建制派既定教会，但我们伟大的土地仍在等待着卫理公会的到来。卫理公会在所有教会中排在最后，比几个伟大的新教教会晚了一个多世纪，但今天卫理公会的教徒人数超过了美国的任何其他新教教会，达一百五十万人。

